

公司代码：688786

公司简称：悦安新材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部分内容。

四、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兵	因公务出差	于缘宝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6 人，其中董事王兵先生因公务出差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于缘宝先生代其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五、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上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1,357,144.0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4.29%；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不送红股，以此计算拟转增34,238,096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9,833,336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上述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预案中现金分红金额及转增总额暂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5,595,24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及转增总额将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计算基础。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同时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8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悦安新材	指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岳龙投资	指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宏悦合伙	指	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岳龙合伙	指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百富源	指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赣州蓝海	指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赣州悦龙	指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国岳龙	指	YUELONG GmbH，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纳联	指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宁夏悦安	指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悦清复材	指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微米	指	符号： μm ，1 微米相当于 1 米的一百万分之一
亚微米级	指	形容粉末的粒度直径尺寸在 100nm-1.0 μm 范围内
纳米	指	符号： nm ，1 纳米= 10^{-9} 米，相当于 1 微米的千分之一
微纳米级	指	形容粉末的粒度直径尺寸最大在 100 微米以内，最小为纳米尺度级别
粉末	指	尺寸小于 1mm 的离散颗粒的集合体
粉末冶金	指	粉末冶金是以金属粉末为基本原料，通过成形、烧结制造金属零件的一种新型金属成形技术。粉末冶金具有独特的化学组成和机械、物理性能，粉末冶金技术已被广泛应用于交通、机械、电子、航空航天、兵器、生物、新能源、信息和核工业等领域，成为新材料科学中最具发展活力的分支之一
羰基铁	指	分子式 $\text{Fe}(\text{CO})_5$ ，羰基铁是一种化合物，也叫五羰基合铁，通过一氧化碳与铁在高温高压下反应生产而得，可用于制取微纳米级羰基铁粉
羰基铁粉	指	由羰基铁热分解制取的超微纯铁粉，由于其粒度小（10 微米以下）、活性大、形状不规则（洋葱头层状结构），具有许多独特的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军事、电子、化工、医药、食品、农业等领域，如粉末冶金、高频磁芯和多种软磁材料元件、超硬材料与金刚石工具、金刚石触媒、医药与营养、微波吸收材料、隐身材料等

合金粉末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元经部分或完全合金化而形成的金属粉末。合金粉末按成分分类主要有铁合金粉、铜合金粉、镍合金粉、钴合金粉、铝合金粉、钛合金粉和贵金属合金粉等
雾化合金粉	指	用雾化法制得的金属粉末，即利用高压气流或水流、离心力等工艺，将熔融金属液流粉碎成液滴，冷凝后得到的金属或合金粉末；雾化粉末成球率高、松装密度大，压缩性能依粉末形状而不同，不规则雾化粉压缩性好；雾化制粉是粉末冶金新技术的基础
金属注射成型、MIM	指	Metal Injection Molding (MIM)，是一种将金属粉末与其粘结剂的增塑混合料注射于模型中的成形方法；该工艺技术不仅具有常规粉末冶金工艺工序少、无切削或少切削、经济效益高等优点，而且克服了传统粉末冶金工艺制品密度低、材质不均匀、机械性能低、不易成型薄壁、复杂结构的缺点，特别适合于大批量生产小型、复杂以及具有特殊要求的金属零件
喂料	指	将金属粉末和粘结剂掺混、混炼均匀后制成的粒子，喂料的性能是整个粉末注射成型的关键，它影响金属粉末注射成型（MIM）的成败以及最终产品的密度及其它性能，因此喂料的研制成为近年来的行业热点之一
软磁材料	指	在外加磁场中能被磁化，离开磁场时磁性消失的一类材料，软磁材料易于磁化，也易于退磁，广泛用于电工设备和电子设备
3D 打印	指	快速成型技术的一种，它是一种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运用粉末状金属或塑料等可粘合材料，通过逐层打印的方式来构造物体的技术
磁性材料	指	由元素铁、钴、镍等及其合金等组成的能够产生磁性的材料
电感、电感元器件	指	用（绝缘）导线绕制成一定圈数的线圈，线圈内插入磁性材料所构成的电气元件。其电感量为线圈通电后内部所形成的磁通变化量与流经线圈的电流变化量之比
3C	指	是计算机类、通信类和消费类电子产品三者的统称
MPa	指	兆帕，是物理量压强的单位
粒径	指	颗粒的大小称为“粒径 (Grain Size)”，又称“粒度”或者“直径”
磁导率	指	表征磁介质在外加磁场作用下被磁化的难易程度的物理量，用 μ 表示
磁通密度	指	单位面积上所通过的磁通大小，以字母 B 表示，磁通密度和磁场感应强度在数值上是相等的
矫顽力	指	磁性材料被磁化到磁饱和后，要使其磁通密度减到零所需要的反向磁场强度
激光熔覆	指	是一种面改性技术，通过在基材表面添加熔覆材料，并利用高能密度的激光束使之与基材表面薄层一起熔凝的方法，在基层表面形成冶金结合的添料熔覆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悦安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YUEAN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上奎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500
公司网址	http://www.yueanmetal.com/
电子信箱	stock@yueanmeta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博	宋艳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华工业园
电话	0797-8705008	0797-8705008
传真	0797-8772868	0797-8772868
电子信箱	stock@yueanmetal.com	stock@yueanmeta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悦安新材	68878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莉、江琳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树敏、周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磊、窦建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原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368,479,861.99	427,662,763.11	-13.84	403,071,23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	79,879,721.11	98,795,342.26	-19.15	88,683,103.73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068,214.54	86,375,148.23	-15.41	78,516,50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8,261.89	168,131,867.03	-67.98	94,162,494.6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1,340,572.16	659,161,697.37	6.40	606,260,303.29
总资产	875,611,575.48	882,757,313.88	-0.81	752,416,785.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1.16	-19.83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1.16	-19.83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01	-15.84	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5.05	减少 3.23 个百分点	2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1	13.16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18.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9	4.93	增加 0.56 个百分点	5.5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减少13.84%,主要原因系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渗透率趋于饱和,终端客户的市场需求持续下滑、产品销量不及预期,对供应链的成本压力传导至产业链上游,导致相关客户对雾化合金粉的采购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铁基系列粉转变,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5.41%,主要系雾化合金粉等产品结构的调整导致销售单价下降、收入减少,从而导致净利润的下降。2023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7.98%,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因根据政策已享受的延缓缴纳50%税费期限届满后支付的税费增加。

2023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3.23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2.35个百分点,主要系净利润减少,及公司2023年6月28日和10月18

日股权激励员工行权，使得 2023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22 年增加所致。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19.83%，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19.8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 15.84%，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及公司股权激励完成归属登记，增加了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9,166,752.11	100,526,480.82	88,960,860.68	99,825,76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6,321.36	21,535,307.15	21,157,545.75	20,800,5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07,826.64	19,147,829.36	20,431,068.75	19,081,48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6,180.93	10,427,618.79	27,674,529.06	22,232,294.9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494.18		427,468.26	-525,41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59,145.52		7,761,413.77	12,713,985.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68,495.96		668,984.12	712,78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55,800.07	832,659.5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			269,400.00	232,200.00

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676.76		24,387.77	-462,71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85,149.94	686,747.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7,397.65		2,190,654.64	3,331,682.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2,554.68		119,755.26	691,976.25
合计	6,811,506.57		12,420,194.03	10,166,601.3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10.00	3,205,614.64	3,178,704.64	1,868,495.96
合计	26,910.00	3,205,614.64	3,178,704.64	1,868,495.9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公司继续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抓住发展的历史机遇，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动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全球经济继续从俄乌冲突、公共卫生事件等负面因素中缓慢复苏并展现出韧性，然而，乌克兰危机等地缘政治冲突引起的国际局势的持续动荡，经济增长仍然缓慢且不均衡。另一方面，ChatGPT 的发布标志着人工智能技术突飞猛进的发展，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工程机械等产业迅猛发展，带动对关键材料与核心零部件的需求，特别是 AI 算力、人形机器人等新兴产业展现了革命性的产品力，成长空间如星辰大海，为微纳金属粉体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2024 年，悦安新材将迈入公司成立的第 20 周年，全体团队砥砺前行，积极求新求变，不断坚持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的发展策略，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强与终端客户的合作，在提高常规产品竞争力的同时，推动新研发产品完成客户认证，强化产品性能迭代工作，带动主营业务产品盈利能力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的经营工作重点：

1. 深挖应用端需求，优化产品结构，应对市场竞争

悦安新材是一家专注于微纳金属粉体材料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下游多个行业提供重要基础原材料。公司围绕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及其深加工进行产品布局，产品涵盖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微波吸收材料等，产品多元化程度较高、品类丰富，旨在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产品和服务。

经过近 40 年的发展，微纳金属粉体作为新型基础原材料在结构件、功能件展现出了相对传统金属加工的性能及效率优势，在全球范围内逐步在消费电子、电子元器件、航空航天等行业占据了一席之地，因其材料利用率近 100%、工艺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突出，应用场景呈百花齐放之态。

不少公司敏锐地捕捉到微纳金属粉体的未来前景，积极投入大量资源参与行业竞争，其中既包括 BASF、EPSON、HP、Oerlikon、Sandviks 等世界 500 强公司，又包括不少初创企业，在供给端为下游提供了充足的选择。为避免参与同质化竞争，公司从客户端需求出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通过差异化竞争巩固在细分应用领域的竞争优势：

(1) 在消费电子行业领域，折叠屏铰链等精密件应用对高强度、轻质钢等材料的需求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成功开发出 1750MPa、1900MPa 等级别的折叠屏手机专用高强度粉末及 MIM 喂料，在多个手机品牌中得到应用。同时，在中科院等外部合作科研机构的协同下，更高强度粉体材料有望在 2024 年逐步实现量产，这将进一步满足消费电子市场等领域对高性能精密件材料的需求。

(2) 在电子元器件领域，顺应 5G 通信、AI 算力、汽车电子等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在高性能软磁材料领域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开发适合高频及超高频应用频率的新产品，包括超微粉体、非晶粉体和复合材料等，以满足相关领域对粉体材料的新需求。

(3)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在全球市场持续发力，拓展在国际市场的市场份额。2023 年，公司产品毛利率上升 6.29 个百分点，反映出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和境外市场拓展取得了积极的效果。

2.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打开拳头产品市场空间天花板

公司主营产品羰基铁粉行业存在一定壁垒，竞争格局较为清晰，毛利率长年维持在 45%-50% 的水平，盈利能力较强。但现有羰基铁粉工艺对原材料要求较高，生产成本昂贵，售价远高于还原、雾化、电解等竞品工艺，导致产品局限于高端应用市场，市场空间受限。公司预计，羰基法制备铁粉，若在价格方面有所下调，作为相关结构件、功能件下游应用的基础原材料，有望在未来迎来跨越式增长的市场需求。大幅度的降本增效一方面可形成对电解、雾化等较低性能竞品工艺的部分或者完全替代，突破原有产品只供应高端应用的局面，从而推动羰基铁粉材料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可提高羰基铁粉在已有应用领域渗透的广度和深度，如在 AI 算力用电感、汽车电子等高附加值领域的应用。

经过多年的准备，公司规划的“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借助自主研发创新工艺及宁东产业园区的区位优势，有望通过大幅降低原料成本、增加副产品收入，在保证利润率的前提下发掘羰基铁粉产品的降本空间。目前，“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按计划推进，已取得土地证等相关资质，公司将按计划推进项目建设，争取早日投产，打开拳头产品的成长天花板。

3. 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开发新产品，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公司围绕“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的战略目标，坚持“问题和需求”导向，聚焦科技成果转化创效，持续加大科研投入，不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2023 年，公司在研发和科技创新领域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1) 加大研发投入，夯实技术基础

公司产品均为有较高科技含量的高新技术产品，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必须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为此，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持续增加对研发仪器设备、研发实验室等研发基础设施的投入来为公司研发工作提供更好的硬件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在已设立 3C 精密件、软磁材料、金刚石工具等应用实验室的基础上，增设了增材制造、微波吸收应用等实验室，开展高性能增材结构件、微波吸收及屏蔽产品的研究及制备，未来有望在相关特种领域打开新业务的成长空间。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提高了 0.56 个百分点。年内公司开展了“钴铬钼钨合金粉末回收再利用的研究与开发”、“硅树脂改善 CIP 粉末及合金粉末绝缘性的研究”、“高磁通铁镍 50 粉末的研究开发”、“高绝缘低铬水雾化铁硅铬粉料的研究开发”、“高性能气雾化特种合金粉末的研究与开发”等多个新项目的研发工作，并顺利完成了“高性能非晶软磁粉末”“钴铬钼钨合金粉末回收再利用的研究与开发”“超细 316L 材料开发”“高硬度激光熔覆材料”等多个项目的研究工作。

(2) 加强与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

公司建立了与科研院所、高校的深度合作，以“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合作共赢”为原则，充分发挥企业和院校各自在行业、产业和资源、技术方面的优势，将新材料开发与应用需求相结合，实现“产学研”的有机融合。公司已与中国科学院赣江创新研究院、清华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多所科研院所及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基于公司在粉末冶金原材料领域积累的理论、经验和感知到的市场需求，协同开展技术研发工作。

公司借力省、市“揭榜挂帅”项目，在高强钢材材料产品、新型微波吸收材料、高性能增材制造材料及其工艺等方面开展了联合技术攻关工作，相关新产品有望在 2024 年逐步推出市场，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以及，公司与外部科研院所、高校协同攻关，在微纳金属粉体主产品基本盘之外，对碳化富集高价金属过程进行了理论研究与工艺优化，逐步明确了高价金属副产品在碳化过程中的富集原理和提纯的技术路线，为公司宁夏项目奠定了核心基础，为该项目后续稳步推进万吨级产线提供了决策依据。

(3) 推进人才建设，完善人才管理制度

公司在赣州市区建立了新的研发中心和厂区，并采取了制定人才成长与培养路径、定向培养等多种举措，通过改善办公条件、优化公司文化等方式，帮助公司吸引和聚集更多中高层次人才，培育出具备强大创新能力的战略后备团队。公司建立了《科技成果奖励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知识产权工作手册》《提案及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专业职称人员聘任及津贴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培养、激励人才的管理制度，并不断完善研发科技成果管理、评价和人才培养等机制，根据科技成果的重要性以及对公司贡献大小给予研发人员相应的奖励。同时，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持有公司的股份，个人成长与公司发展深度绑定，可最大限度地激发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进而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及效果。

(4) 持续完善新产品和新需求快速响应流程，提供产品开发整体解决方案

得益于多年的生产和研发积累，公司可在技术层面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从售前需求对接、售中沟通到售后服务整条销售环节形成了自身的技术特色优势。针对客户的潜在需求，相较于海外竞争对手新产品开发的周期为半年到一年，公司对新合金材料产品的开发从试制到量产开发周期约为一个月，通过大幅压缩客户产品研发周期为客户创造了价值，增强了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在提升研发团队对 AI 与大数据的运用能力方面持续发力，以不断优化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及实施，以进一步提高研发工作效率。

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联合外部科研团队，基于软件仿真技术在材料合金成分设计、设备结构改良、材料加工工艺优化等方面建立了从“理论预测到概念验证再到现场优化”的工作流程。报告期内公司在折叠屏用高强度钢、超微软磁粉末、非晶粉末等新产品方面取得一定程度的突破，相关产品处于稳定放大量产过程中，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4. 以技术和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影响力

公司积极推行全面品质管理，已先后通过了国军标、ISO9001、ISO14001、IATF16949 体系认证。2023 年，公司积极践行 ESG 理念，获得了 ISO14021 回收材料含量的环境声明验证，评价公司在产品设计、生产和回收过程中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的要求，受到了头部终端客户的嘉许。在生产线上信息化方面进一步提高投入，导入了 MES 生产制造系统，以生产智造与技术研发为依托，以客户为中心，质量优先，持续提升质量综合管理能力，以期在未来的发展中，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2023 年 11 月，公司受邀参加了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公司的羰基铁粉系列产品荣获由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组委会颁发的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同年，为推进江西出口品牌建设，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江西省商务厅开展了 2023 年度“江西出口名牌”企业认定工作，最终认定包含悦安新材在内的 11 家企业为 2023 年度“江西出口名牌”企业。

5. 开展数字化建设，提升公司数字化、自动化水平，持续提高生产效率

我们深知，自动化生产线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操作偏差对产品质量的影响，并提升新产品研发效率。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离不开相关软、硬件的升级与结合，公司已持续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工作。公司制造执行系统（MES）已于 2023 年成功上线并在部分车间投入使用，可以监视、追踪、记录和控制从原材料到成品的整个产品制造过程，为生产分析提供所需数据，帮助优化生产流程，提高产线生产效率。公司将继续推动数字化技术在各个环节的应用，逐步推进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办公自动化系统(OA)、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产品研发管理系统（PLM）等系统的更新或升级工作，为公司实现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提供良好的软硬件基础，以

提升整体运营效率。2023 年，公司荣获“省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示范企业”、“信息化管理”方向示范企业的荣誉称号。

6. 优化财务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财务经营分析与管理是现代企业管理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为优化组织财务分析与管理，公司于 2023 年引入了阿米巴管理模式。借助阿米巴工具，公司着重从以下 5 个方面提高公司财务管理和经营效率：

(1) 销售最大化：督促每个阿米巴单元尽可能地扩大销售，销售的增长是企业利润增长的基础。

(2) 费用最小化：要求每个阿米巴单元尽可能地降低费用，费用的降低可以直接影响到企业的利润。

(3) 效率最大化：帮助每个阿米巴单元逐步提高工作效率，因为效率的提高可以增加人均产出、降低成本。

(4) 库存合理化：要求每个阿米巴单元合理控制库存，防止过多的库存占用资金、增加存货成本，同时防止因库存过少影响企业的正常运营。

(5) 利润共享：借助阿米巴模式，公司将销量、利润率等效益指标与相关部门工资挂钩，以激励员工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从而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除绩效外，阿米巴经营模式还将产品质量、安全、设备维护等影响生产和交付的因素纳入考核范围，使员工更直观地看到工作成果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进而提高生产和经营效率。

7. 布局 ESG 战略，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随着全球对可持续发展的日益关注，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已经成为企业非财务绩效的重要评价指标。在这一背景下，公司持续在 ESG 领域发力，全方位提升公司在绿色环保、履行社会责任和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贡献，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纳入公司战略，并进一步完善了悦安 ESG 管理委员会组织架构，发布《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草案》，从绿色科学创新、数字化企业治理、价值链协同发展、可持续人文发展四个战略着手，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方面设立多项考核指标，把 ESG 理念深入公司发展的方方面面，构建一个可量化、可实现、可追踪的数字化管理体系。

未来，我们将继续加大在 ESG 领域的投入力度、积极探索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径，全方位提升公司在 ESG 方面的表现，为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已经形成以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两种基础粉末为主体，以软磁粉末、MIM 喂料和吸波材料三种深加工产品为延伸的产品布局。

公司处于粉末冶金行业上游，生产的微纳金属粉体作为一种重要的新型工业制造基础原材料，广泛应用于 3C 精密件、电子元器件、汽车零部件、金刚石工具、电动工具、微波吸收材料、3D 打印等终端应用领域。

公司产品直接或间接得到了诸如台达电子集团、韩国三星电机等电子元器件行业龙头公司，VIVO 和精研科技(300709.SZ)等 3C 产品行业知名公司，富世华(Husqvarna)、韩国二和(Ehwa)、喜利得(Hilti)等国际领先金刚石工具企业，以及专业从事高端汽车零配件制造的保来得(Porite)、Indo-MIM Private Limited 等知名客户的认可，远销全球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品牌影响力显著。

公司深耕微纳金属粉体领域多年，拥有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系统完善的研究开发能力和综合技术服务能力。公司现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羰基金属粉体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拥有境内 16 项发明专利、1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境外 2 项发明专利，先后起草和参与制定了《微米级羰基铁粉》等 7 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在金属注射成型喂料、软磁材料、吸波材料、金属 3D 打印材料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2. 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微纳金属粉体及相关深加工制品，主要包括羰基铁粉系列产品、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软磁粉系列产品、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吸波材料系列产品等。其中，羰基铁粉系列产品、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为基础产品，除可以直接用于对外销售外，亦可以根据客户需求进一步深加工为更高附加值的软磁粉系列产品、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公司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同时拥有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生产工艺的厂家，可以为客户提供不同类型的产品，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需求，丰富的产品结构增加了公司与客户的黏度，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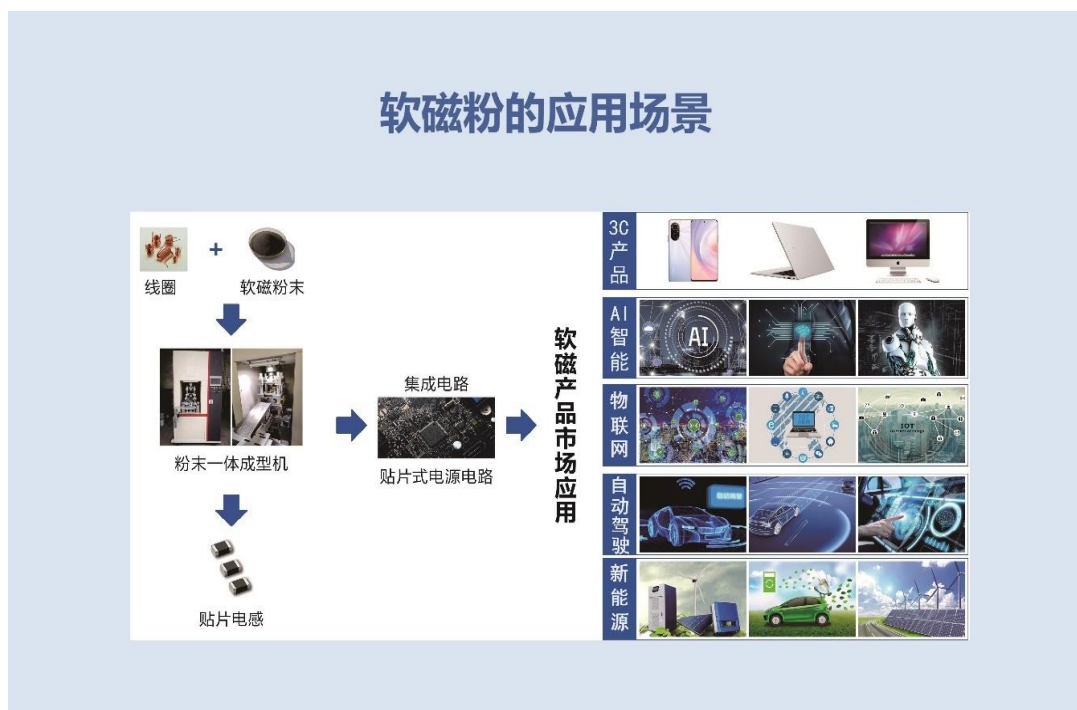
(1) 羰基铁粉系列产品

羰基铁粉是以海绵铁、一氧化碳为主要原材料合成羰基铁，用羰基络合物热分解工艺技术生产的微米级、亚微米级单质元素纯铁粉，是一种多功能超细金属粉体材料。羰基铁粉由于独有的生产工艺，不含其它有害杂质金属，具有纯度高、粒度细、洋葱层状微细结构、球形表面光滑流动性好、反应活性大等特性，主要用于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及电动工具等领域。

（3）软磁粉系列产品

软磁粉是能迅速响应外磁场的变化，且能低损耗地获得高磁感应强度的合金粉末材料，是制成软磁材料的核心原材料之一。用软磁粉末制成的软磁材料，能够在较低的磁场下，易磁化也易退磁，具有低矫顽力和高磁导率、低磁损耗和电损耗、高稳定性等磁性能。公司软磁粉的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羰基铁软磁粉及雾化合金软磁粉。

软磁粉主要用于制造磁芯及电感元器件，如电磁铁、永磁体、传感器、高频变压器、滤波电感等，应用于集成电路、太阳能光伏产业、通信元器件、LCD 显示屏、汽车电子、AI 算力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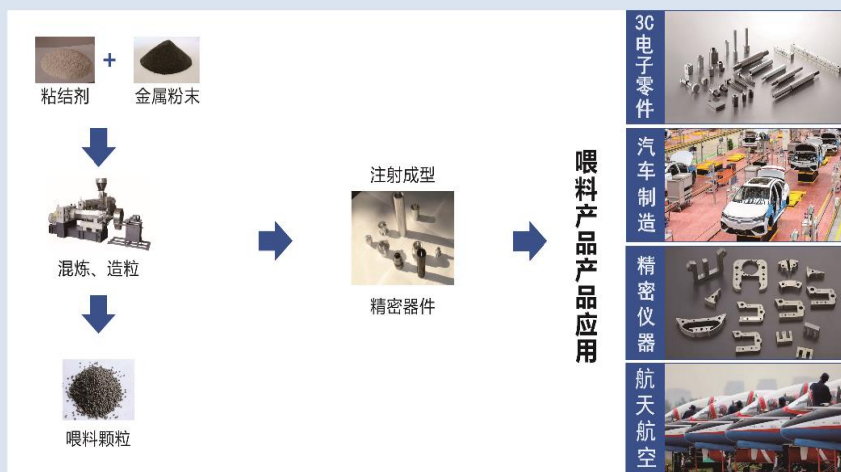


（4）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MIM）是一种新型的成型技术，将氧含量低、球形度好的超细金属粉末，通过添加高分子材料进行混炼制得的粉料均匀的复合颗粒，具有流动性高、烧结密度高、综合强度高、韧性好、类镜面抛光效果等优异性能。公司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的主要产品系列包括铁基不锈钢合金喂料、钴基合金喂料、高强钢合金喂料、钛合金喂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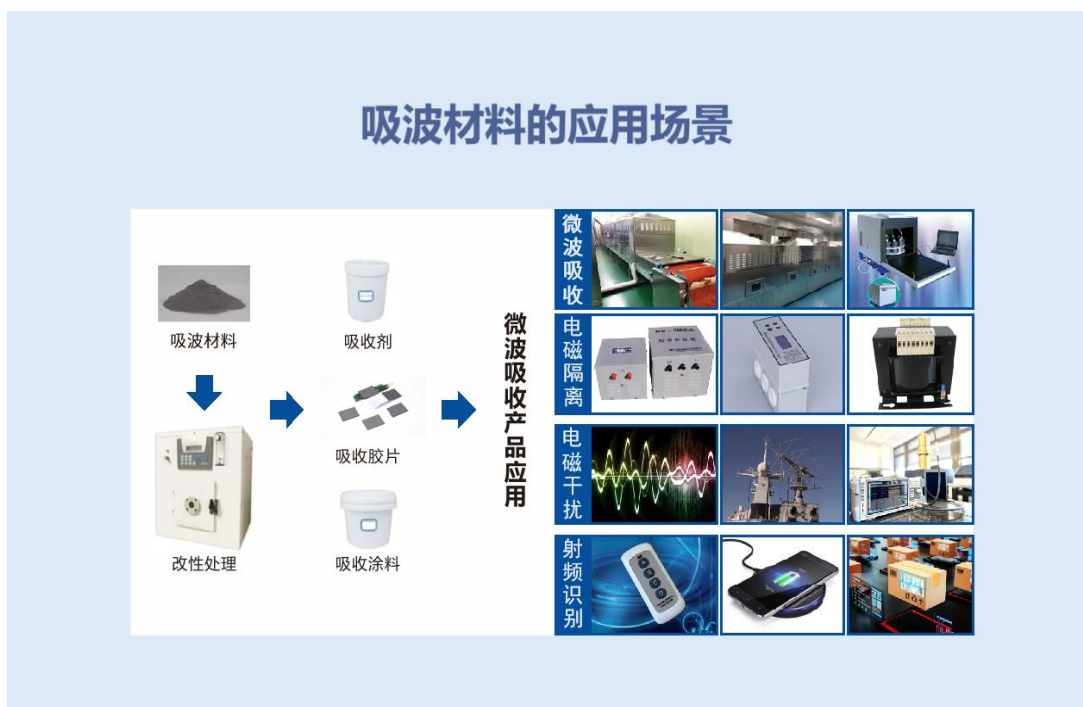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主要用于手机零部件、穿戴类智能终端、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等领域的金属注射成型产品。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的应用场景



(5)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吸波材料是指能吸收或者大幅减弱投射到它表面的电磁波能量，从而实现减少电磁波干扰、提高设备可靠性的一种功能材料，在电磁兼容、微波吸收等工程领域中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广泛应用于军事、航空、通信等领域。在金属磁性微粉中，羰基铁粉制备工业化成熟且成本相对低廉，在微波频段具有磁导率较高，匹配厚度较小，磁导率实部、虚部频散效应不显著，温度性好等一系列特质，是目前应用较广泛的一类吸收剂。公司采用微米级羰基铁粉或球形合金粉末为原材料，通过特殊表面修饰处理和表面包覆工艺，能够有效地实现粉末片状化的改型，提高电磁波吸收的效率。公司的吸波材料主要产品为吸波粉末、贴片和涂料，应用于手机等移动通讯、RFID、基站、电脑、人体防护及国防隐身技术等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工作，设立技术委员会把握产品规划和技术方向，从新产品、新工艺、新应用三个方面进行布局，采用自主创新和产学研深度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在内部科研及外部产学研合作的基础上，公司建立多类别应用研发实验室，与终端客户建立项目研发共享机制，实现定制化产品满足客户需求。

得益于多年的生产和研发积累，公司可在技术层面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从售前需求对接、售中沟通到售后服务整条销售环节形成了自身的技术特色优势。针对客户的潜在需求，相较于海外竞争对手新产品开发的周期为半年到一年，公司在新合金材料产品的开发方面从试制到量产开发周期约为一个月，通过大幅压缩客户产品研发周期为客户创造价值，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与客户的项目研发共享机制覆盖产品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实施、产品验证和质量验证等方面，利用电脑视觉及大数据等技术，逐步建立对生产运营过程和产品质量数据的实时获取，根据客户需求对研发过程及研发结果进行指导，以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反应速度，确保产品开发的全过程得到有效地监控并达到预期目标。

2. 盈利模式

公司以高端消费类电子和汽车电子等领域为重点目标，通过核心技术和不断提升的产能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粉末产品来获取合理利润，快速响应终端客户提出的新产品和优化工艺参数的需求，利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和产能，迅速批量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来实现业务收入。

3.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海绵铁、焦炭、有色金属等。

公司对主要原材料采取集中统一和标准化的采购模式，与战略供应商签订年度战略合作采购协议，提升产品供给能力和品质保障。主要原材料以主流产品市场参考价为基准，根据产品特性及运输成本，供需双方签订合同协定价格。对其他使用量较小的原材料如纯铁、硅铁等材料根据月度需求计划采购，或根据生产任务需要提前备货。公司建立了包括采购审批、供应商选择与管理、验收管理和不合格品控制等采购管理程序和制度。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对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抽检和验收，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符合公司的要求。

4.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模式组织精益生产。生产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的产品规格、客户需求交期、质量要求和数量组织安排生产，质检部负责对生产流程中的产品和最终产品指标进行检验；同时，对预测市场需求较大、且可为其他粉末产品原材料的基础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进行适量的生产储备。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注重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通过实施精益生产管理，降低浪费、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生产成本的有效控制。公司积极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不断优化设备性能，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确保生产过程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5. 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优化配置资源服务客户。通过对客户类型和粉末市场应用情况的分析，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自身技术优势和产品定位，经过多年积累形成了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营销体系。

公司的销售网络覆盖中国大陆、中国台湾、日本、韩国、欧洲和东南亚等全球主要市场，为客户及时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专业的服务。公司市场部下设国内分部和国际分部，分别服务国内和海外的直接客户以及经销商。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技术创新，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向客户提供全面和专业的技术服务，支持客户解决技术问题，增强客户的满意度和信任度。公司不定期组织技术交流活动，与客户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了解客户需求并及时提供解决方案，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公司积极参与行业交流和合作，与国内外同行业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共同推动行业的发展。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处于粉末冶金行业上游，为下游多个行业提供重要基础原材料。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中的“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公司产品属于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的“6 新材料产业”中的“新型金属功能材料”，符合科技部公布的《国家高新技术产品目录》之“新材料”中的“金属材料”，具有“高纯金属材料，超细金属材料，金属纤维及微孔材料、特种粉末及粉末冶金制品”等特征，属于高新技术产品。

根据国家统计局于 2018 年 11 月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主要产品可归类为“3.1 先进钢铁材料”-“3.1.11.1 高温合金制造-3393*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3.1.12.6 高品质不锈钢制品制造-3311*金属结构制造-不锈钢粉末及其粉末冶金制品”，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

(2) 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欧、美、日自上世纪 80 年代粉末冶金开始工业化，从全球范围来看，占据先发优势的欧、美、日等发达国家与地区同行经过多次技术迭代、产业并购和整合，在中高端金属粉末的供应链上长期掌握主动权，主要龙头企业包括世界 500 强或其下属的企业，如德国 BASF、英国 Sandviks Osprey、日本 EPSON Atmix 等。

目前，国内金属粉末在制造工艺、产品质量、差别化和功能化水平等技术方面与国外先进水平仍具有一定差距，且国内大多数金属粉末企业规模较小，金属粉末产品也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适用于金属注射成型、3D 打印工艺等领域的高端产品只有少数企业可以实现规模化生产。随着国内粉体行业的从无到有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对国产粉体材料的品质、服务、研发快速响应性的评价逐年走高，国内企业逐步向中高端市场拓展，涌现出屹通新材、有研粉材、博迁新材、悦安新材等以粉体为主营业务的 A 股上市公司。

微纳金属粉体在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磨具磨料、航空航天等各个领域都有非常广泛的应用。微纳金属粉体是工业制造的基础材料，是喂料、软磁粉、吸波材料等应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随着 5G 通信、3C 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发展和 3D 打印、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进步，预计微纳金属粉体包括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等市场的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3) 主要技术门槛

微纳金属粉体领域范围较广，制粉方法包括水雾化、气雾化、旋转雾化、羰化、机械破碎、真空溅射、还原、电解、羰基等多种工艺，产品类别包括铁基、铜基、钴基、镍基、钛基等多种材料成分，各类工艺差异较大。行业内不同的公司对于生产工艺各有侧重，除个别企业之外，大部分公司只具备雾化、真空溅射、还原、电解、羰基等其中一种制备工艺，尚无法向行业提供完整的材料解决方案。公司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羰化工艺和雾化工艺的微纳金属粉体生产商，具备羰化、雾化技术的协同生产和市场开发优势。

公司的制粉工艺主要包括羰化工艺及水雾化、气雾化工艺，对应的产品分别是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等超细金属粉末，产品的优势粒径集中分布在 500 纳米-50 微米，均属于细粉。细粉主要技术门槛在于工艺流程的控制、材料的配比、下游应用研究以及安全生产监管。其中，羰基铁粉的技术壁垒主要为对球形度、均匀度、细度的控制工艺及安全监管门槛，需具备工艺控制技术以及多年运营经验积累；雾化合金粉采用的是纯物理法，生产制程和扩产周期较短，生产设备均为标准定制通用型设备。

工艺流程控制方面，羰基铁粉的生产需要符合热力学和动力学条件，以实现粉末的球形度、纯度、细度、电磁性能等方面的控制。一方面要通过调整生产工艺参数来控制粉末粒度、颗粒结构、化学成分和制取温度等因素，另一方面又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对生产工艺进行必要的调整。因此，生产羰基铁粉的工艺流程较复杂，一次性投资较高，技术难度较大，需具备较高的工艺控制技术以及多年运营的经验积累。

安全监管方面，羰基铁粉有较高的安全监管门槛。羰化、雾化等工艺大多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存在一定的危险性。羰基铁生产过程中涉及多种危险物料，其中包括一氧化碳和羰基铁液体属于重点监管物质，在输送过程中如有泄漏到环境中，被人吸入或与人体接触将造成较为严重的伤害。因此，羰基铁粉项目建设需经历产线设计、报批申请、批准建设、相关部门验收、安全生产许可等多个环节的评估和审批，进入门槛较高、扩产周期较长，需专业的设备和产线、较大的一次性投资，以及较高的工艺控制技术和成熟经验的积累，以确保劳动保护工作、质量控制工作万无一失。

材料配比方面，粉末冶金产品的材料配比，往往是多种金属材料配方制备成的单质或合金粉体配上多组分高分子材料。材料的配比直接关系到下游产品成型后的各项机械、功能性能。材料中金属及高分子的成分如同“黑盒子”，需经过大量的实验数据、经验积累结合理论支撑优化确定，对制粉公司的实验研发、生产管理和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下游应用研究方面，下游客户在不断提出新的性能要求，迅速匹配客户需求在短时间内开发出相应新组分，是公司持续保持竞争优势的基础保障。为应对下游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制粉公司需对“如何用好粉”进行广泛深度的钻研，甚至需要提供“交钥匙工程”的工艺指导书。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2023 年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在隐身材料、增材制造两大特种材料应用方向进行了产业链的延伸，从单一原材料供应商向特种成品供应商转变，原材料的价值链将得到放大、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同时，有利于团队基于从原材料到产品的全链条开展创新工作，深挖产品的护城河。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世界范围内，化工巨头德国巴斯夫于 1924 年最早开始工业化生产羰基铁粉。我国于 1958 年由化工部北京化工研究所开始研究并进行小批量生产，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核工部八五七厂研究开发了羰基铁粉，并形成了一定的生产规模。因技术难度大，目前全球能够生产羰基铁粉的国家

不多，仅有德国、俄罗斯、美国和中国等少数几个国家。

从全球范围来看，占据先发优势的欧、美、日等发达国家与地区同行经过多次技术迭代、产业整合，在中高端金属粉末的供应链上长期掌握主动权，主要龙头企业包括世界 500 强或其下属的企业，如德国 BASF、英国 Sandviks Osprey、日本 EPSON Atmix 等。这些企业凭借其强大的研发能力、技术创新和市场渗透力，在全球金属粉末市场中占据了主导地位。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调整，新兴市场国家的金属粉末产业也在逐步崛起，如中国、印度、巴西等国家的相关企业正在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逐步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随着国内粉体行业的持续发展和技术创新，国产粉体材料在品质、服务和研发响应速度等方面逐渐接近甚至超越进口材料。国内下游企业在使用粉末成型零部件、元器件时，逐渐开始选择国产材料。

总体来说，我国能够批量化生产羰基铁粉的企业数量不多，市场集中度较高，公司面对的竞争格局较为清晰。雾化合金粉等金属粉末行业则总体呈现分散化的供给格局，多家企业聚集，各自的市占率均较低，公司面对的同行业竞争较为激烈。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微纳粉体材料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消费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随着这些行业的不断发展，对微纳粉体材料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为行业带来了更多的市场机遇。近年来，微纳粉体材料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微纳粉体材料生产和消费国，将扮演重要的角色。

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行业正逐步实现从低端产品向中高端产品的转变。政府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提升市场竞争力。政府还支持企业加强与国际先进企业的合作，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推动产业升级。

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和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对微纳粉体材料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预计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同时，行业内部竞争也将更加激烈，企业需要不断提高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以应对未来的市场挑战。

公司预计行业未来将呈现出如下发展趋势：

(1) 下游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市场容量跳跃式扩大，粉体材料企业有望步入快速发展期

随着 5G 和物联网技术的普及，对通信设备、传感器等产品的需求将不断增加，这将推动粉末冶金材料在这些领域的应用。例如，5G 基站建设对金属滤波器、天线等产品的需求将大幅增加，而物联网技术的发展则需要大量的传感器和执行器，这类产品对于电子电路中的镍粉、铜粉、铁粉等产品均有增量需求，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市场空间。

新能源领域的发展也将带来机遇。随着全球对可再生能源的关注度不断提高，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产业将得到快速发展，电动汽车由于其经济便利性也迎来了市场的快速增长。这些产业

需要大量的高性能电池、储能系统等产品，其中部分部件需要使用粉末冶金工艺制造的结构件，涉及电流电压变化的模块需要使用粉末制造的功能件，将带动粉体材料在该领域需求的增长。

高端消费类电子和汽车电子产品升级换代将进一步提速，拉动相应的粉末材料需求。随着消费者对产品性能、外观和品质的要求不断提高，对粉末冶金材料的需求量也将不断增加。例如，用于装饰外观的粉末成型件已证明其工艺的先进性和经济性，同时用于折叠屏手机铰链、摄像头盖板等高性能要求的粉末材料有望给市场应用带来新的增量空间。

(2) 软磁粉体材料应用场景随电气化进一步扩大，粉末细度重要性越发凸显

以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为基础制备的软磁粉体材料，制成的一体成型电感相对组装式电感有着小型化、轻量化、低功耗等优势，在笔记本电脑、服务器、汽车电子等电子电路环节中已得到广泛的应用，并处于持续高增速的时期。值得指出的是，电子的应用场景对应的元器件大多为小型、微型元器件，单个使用材料量小，对材料的消耗有限。随着风、光、储、桩等新能源发电、存电、用电场景的常态化，变流、变压等涉及电磁转换的电力应用已呈现出对粉末材料更大的需求。

未来随着第三代半导体的普及，工作场景向高频化发展，10 微米及以下的超细粉末有望因功耗的优势，相对目前主流的 30-50 微米级粗粉获取更高的市场增速。从下游市场开发的节奏来看，新能源车载变压器模块，已经出现了基于超细粉末的一体化电感对传统组装式电感的替代。

AI 大模型技术的发展已展现了在各个领域中惊人的应用潜力，各大科技公司纷纷加强 AI 技术布局，高算力硬件呈现紧缺供应状态。以铁基超细粉体为基础制造的一体化电感，作为电压调整模块(Voltage regulator module)的重要组成部分，起到了为 GPU/CPU 实时供电的功能，未来增量市场确定性较高。随着该应用工作频率进一步高频化，为降低工作功耗，相应的粉体有进一步细化的要求，可预见 5 微米及以下的超细粉体重要性将越发凸显。

(3) 行业集中度逐年上升，龙头企业布局一体化趋势明显

除羰基铁粉等细分产品领域外，雾化合金粉等金属粉末行业总体呈现分散化的供给格局，多家企业聚集，各自的市占率均较低。近年来，在国家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政策日趋严格，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人力及其他运营成本刚性上涨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新材料行业竞争程度不断加剧，综合竞争力较弱的中小企业不断退出，而拥有品牌、规模、客户、渠道和资金等优势的企业将占领更多市场份额，预计未来集中度提升、优胜劣汰、强者更强的趋势仍将延续。另外，行业头部企业为掌握全产业链发展，出现零配件企业向上布局粉末原材料的趋势。

(4) 汽车类新兴应用有望打开铁基粉体材料增长空间

铁基粉体材料作为一种优质软磁材料，存在饱和磁感应强大高、成本低、环境友好等性能优点，在汽车电气化大背景下具备较强的产品力。

在智能悬挂系统方面，基于超细铁粉制备的磁流体悬挂，已在凯迪拉克、法拉利等高端车型上稳定应用近 20 年，但因其制造成本昂贵仅装于高端车型。随着国内系统集成商推出高性价比产品方案后，磁流体悬挂有望渗透入 30 万以下乘用车型，打开超细铁粉的成长空间。

在电机系统方面，基于耐高温铁粉制备的轴向电机，已小批量用于奔驰 AMG 高端车型，在动力、能耗方面指标展现了相对传统径向电机的优势，未来有望批量应用在轮毂电机中；基于超细铁粉制备的低功耗电机定子，在中高转速工况下展现了明显的功耗优势，未来有望批量应用于超节能电机系统中。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聚焦微纳金属粉体领域，不断提升创新微纳粉体材料相关研发项目的数量、效率和效果，优化研发管线，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研发技术水平。近年来，公司不断扩展在羰基铁粉、雾化金属粉末领域的产品布局，并围绕下游需求量大、技术含量高的金属注射成型、微波吸收、软磁等细分市场领域展开核心技术研发，已完成多个新产品及核心技术的设计和开发。公司在报告期内形成了多项自主研发成果：

(1) 高性能不锈钢粘结剂体系

基于目前行业内不锈钢粘结剂体系的优缺点和适用领域，主要分为塑基和蜡基粘结剂体系，不同的体系在 MIM 过程中的不同环节会有不同的特性。为了满足下游市场对 MIM 产品提出的各项严苛要求，公司对粘结剂的研发正从单凭经验选择向根据对脱脂方法及对粘结剂功能的要求，有针对性地设计粘结剂体系的方向发展。公司自主研发，以现有粘结剂体系为基础，采用多相联合方法，开发出适合不同材料的综合性能最佳的喂料粘结剂体系，并且具有易于脱除、无污染、无毒性、成本合理等特点，满足市场需求。该产品已在折叠屏铰链用高强钢应用方向完成验证工作，处于产能爬坡状态。

(2) 耐压高阻抗铁硅铬软磁粉末制备技术

软磁粉芯的磁性能和物理性能受原料粉末成分和粒度、成形工艺及后处理工艺影响十分明显，其中耐压高阻抗是目前下游应用端越来越重视的性能之一。公司研发的耐压高阻抗铁硅铬软磁粉末制备技术采用自行设计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包覆和金属粉末处理设备，采用无机溶液将铁硅铬合金粉末钝化处理后进行循环高温热处理，形成特殊结构致密包覆层，耐压高阻抗性能优良，该系列产品已在高性能汽车电感应用方向完成验证工作，处于产能爬坡状态。

(3) 新型高频低功耗铁硅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随着市场对小型、高频和低功耗的要求，急需高饱和磁通密度、高频大电流下具有低功率损耗的磁粉芯。新型高频低功耗铁硅复合材料制备技术通过研究母合金制备方法、雾化制粉机理和工艺制备高性能粉末工艺，采用特殊超低氧气雾化技术制备金属复合粉末，经过合金熔炼、雾化、

粒度级配、粉料钝化、绝缘包覆、粉料复合、模压成型、热处理和表面涂层处理后得到新型高频低功耗铁硅复合材料，满足高频频段的充电桩、服务器和逆变器的需求。

(4) 高性能低合金钢喂料制备技术

采用雾化母合金粉末与羰基铁粉搭配，结合公司研发的混合工艺模式得到烧结密度 $\geq 98\%$ 的粉体材料，较传统的羰基铁粉与单质元素粉末混合方式的密度更高，性能更优，并能改善喂料的熔体指数制备低收缩率喂料。该项目有望充分发挥公司羰基铁粉拳头产品的竞争优势，结合公司同时具备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生产能力的先天条件，在汽车精密件、电动工具精密件等方向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19	羰基铁粉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	羰基铁粉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 5 项，授权美国专利 1 项、境内发明专利 2 项。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3	33	18
实用新型专利			20	15
外观设计专利				
软件著作权				
其他				
合计	5	3	53	33

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期届满失效。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224,295.14	21,101,549.60	-4.1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0,224,295.14	21,101,549.60	-4.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49	4.93	增加 0.5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磁导耐高温吸波剂	1,300,000.00	638,479.55	806,743.60	研究阶段	片状铁硅铝 10MHz 磁导率达 250。	行业领先	吸波涂层，吸波材料，屏蔽材料
2	轻质钛合金生物材料	900,000.00	231,141.12	929,366.50	研究完成	设计开发出完成的钛合金材料资料，注册为医疗器械。	行业领先	3D 打印齿科支架
3	低成本羰基铁合成及分解技术	8,000,000.00	4,640,392.84	7,126,144.64	研究阶段	打通羰基法处理行业回收废料的工艺流程。	行业领先	电子 3C 元器件，高强度功能结构件
4	高性能低合金钢喂料	1,800,000.00	489,174.81	1,718,723.43	研究完成	确定一款注射/脱脂/烧结/材料性能四个综合性能最好的粉末工艺。	行业领先	特殊性能结构件
5	高韧钴铬合金生物材料	2,000,000.00	1,642,706.38	2,400,394.20	研究阶段	设计开发出完成的钴铬合金材料资料，注册为医疗器械。	行业领先	3D 打印齿科支架
6	高收得率气雾化喷盘	800,000.00	109,895.56	336,745.85	研究完成	提高公司产品收得率。	行业领先	提高公司产品产量
7	高性能不锈钢粘结剂体系	5,000,000.00	908,984.40	2,592,012.19	研究阶段	确保不影响产品的脱脂及烧结的材料特性符合要求，得到综合效果最佳的喂料粘结剂体系。	行业领先	电脑，手机结构件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8	高硬度激光熔覆材料	150,000.00	7,471.11	92,427.09	研究完成	熔覆材料的硬度和耐腐蚀性能符合客户技术要求,且可稳定生产。	行业领先	金属表面增强材料
9	FeSiCr 水雾化高电感磁粉	4,000,000.00	1,241,398.79	3,243,864.50	研究阶段	调整雾化工艺,使其物理性能及化学性能合格,生产出高电感 FeSiCr 粉末。	行业领先	小型化、高频化及高功率密度化等性能电子器件
10	超细 316L 材料开发	800,000.00	385,882.04	967,869.46	研究完成	超细粉性能符合客户技术要求,且可稳定生产。	行业领先	3D 打印定制化产品
11	MIM 用超高强度合金钢材料	4,230,000.00	2,214,203.37	3,551,289.87	研究阶段	开发适用于不同不锈钢材料的 POM 喂料粘结剂体系、不同收缩率要求的粘结剂体系。	行业领先	高强度功能结构件
12	钴铬钼钨合金粉末回收再利用的研究与开发	300,000.00	413,705.23	413,705.23	研究完成	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	行业领先	降低产品成本
13	高性能非晶软磁粉末	1,500,000.00	986,047.12	1,692,584.87	研究完成	提供现在非晶粉末的磁性能到高水平。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
14	紧耦合气雾化喷盘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	176,085.20	176,085.20	研究完成	提高公司产品收得率。	行业领先	提高公司产品产量
15	低镍不锈钢喂料	1,500,000.00	411,032.15	837,416.36	研究阶段	实现无镍不锈钢喂料的国产化,对此类型的进口产品实现部分替代。	行业领先	与皮肤直接接触的金属制品,无磁特性可适用于如防抖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模块的外框架等
16	镍系碳纳米管	2,300,000.00	776,799.78	1,347,029.87	研究阶段	研发出一种制备镍系碳纳米管的催化剂和工艺并将其量产,达到目标客户的要求。	行业领先	固含量高的导电浆料,代替锂电导电剂部分炭黑
17	高性能激光熔覆材料	1,400,000.00	867,707.77	1,038,567.01	研究阶段	开发适用于不同领域的激光熔覆材料,以及其稳定的生产工艺,同时针对不同熔覆材料匹配其最佳熔覆工艺。	行业领先	提高机械设备的功能性、可靠性的重要手段之一,广泛应用于航空、海洋工程等领域
18	导电镍粉	1,200,000.00	195,568.60	651,484.46	研究阶段	研发出符合满足导电胶带用户需求的系列屏蔽粉体(导电镍粉)产品。	行业领先	电子屏蔽材料
19	6G 用超高频低损耐蚀稀土基软磁材料制备及应用研究	500,000.00	362,824.97	416,600.03	研究阶段	获得 1-2 类稀土基软磁材料, $B_s \geq 1.8T$, 矫顽力 $H_c < 40A/m$, 磁致损耗相较常规粉体再降低 20%。	行业先进	电子信息通信设备
20	硅树脂改善 CIP 粉末及合金粉末绝缘性的研究	1,200,000.00	887,437.44	887,437.44	研究阶段	研发满足在极端(高温、高电压)环境下能够持续使用保持耐久性能的高性能软磁材料。	行业领先	耐温耐压高性能电子元器件
21	高磁通铁镍 50 粉末的研究开发	600,000.00	454,959.50	454,959.50	研究阶段	研发一系列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功率损耗和高 DC-bias 性能的高磁通密度软	行业领先	航空、航天等领域高灵敏度要求的精密控制仪表和中高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磁粉体。		频低磁场条件下铁芯
22	高绝缘低铬水雾化铁硅铬粉料的研究开发	600,000.00	446,498.45	446,498.45	研究阶段	开发一种高绝缘低铬水雾化铁硅铬粉末,使它具有更高的绝缘特性和抗腐蚀性能。	行业领先	适用于小型化、高磁导率和高功率的技术要求的一体成型电感
23	高性能气雾化特种合金粉末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650,364.62	650,364.62	研究阶段	开发一系列铁基、镍基、钴基等高性能气雾化特种合金粉末。	行业领先	新应用于高温合金,热喷涂修复,激光熔覆,能源燃料电池,过滤器件,3D打印等领域
24	高耐压性能气雾化铁硅的研究与开发	800,000.00	333,411.75	333,411.75	研究阶段	拟开发一种耐压性能与饱和性能较好的气雾化合金粉末。	行业领先	电子 3C, 汽车用电感
25	利用废旧回收原材料制备雾化粉的研究与开发	1,500,000.00	294,163.16	294,163.16	研究阶段	研发新工艺利用废旧原材料替代原有的原材料,大幅降低生产成本。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 功能结构件
26	便携式无线充电数码产品用高性能磁粉芯的研发	500,000.00	210,306.56	210,306.56	研究阶段	通过材质优化、粉末制造、造粒包覆、粒料压制、产品固化、抛光、清洗、涂覆等一系列工艺,生产出一种可以匹配某品牌电子无线充电数码产品的磁芯。	行业领先	新一代产品无线充电用电子元器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7	高收得率低氧高性能水雾化粉体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1,000,000.00	247,652.87	247,652.87	研究阶段	形成高效的独立循环水雾化制粉生产线,实现原料加工和粉体制备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生产线的生产能力和运行效率。	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功能或结构件
合计	/	45,080,000.00	20,224,295.14	33,863,848.71	/	/	/	/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研发项目 27 项,实现高强钢、抗冰冻材料、高耐压性能气雾化铁硅等 9 款新产品量产,在 3C 电子、风电等高端产品应用领域市场占领先机;解决技术难题 4 个,在稳定生产工艺,保证产品质量上取得长足进步;获得“高性能不锈钢粘结剂体系”、“耐压高阻抗铁硅铬软磁粉末制备技术”等核心技术 6 项,公司在高端微纳金属粉体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加强。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在绿色环保和资源回收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积极开展了一系列工艺研究,包括稀土铁渣的绿色回收利用、钴铬钨合金粉末的回收再利用,以及利用废旧回收原材料制备雾化粉等,实现了资源的循环利用,为保护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1.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2	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16	13.2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67.32	885.7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2.38	13.6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7
本科	10
专科	24
高中及以下	2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和研发优势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已经形成以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两种基础粉末为主体，以软磁粉末、MIM 喂料和吸波材料三种深加工产品为延伸的产品布局。公司产品均具有较高科技属性，下游电子元器件、3C 精密件等行业面对的终端客户包括 AI 算力、新能源汽车电子、航空航天等高端制造行业，对原材料品质稳定性有严苛要求，同时还希望公司等战略供应商具备产品持续迭代能力。快速响应终端客户提出的新产品和工艺参数优化的需求、扎实而迅速的研发转化新产品落地及批量生产的能力，构成企业在高端新材料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得益于多年的生产和研发积累，公司可在技术层面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从售前需求对接、售中沟通到售后服务整条销售环节形成了自身的技术特色优势。针对客户的潜在需求，相较于海外竞争对手新产品开发的周期为半年到一年，公司对新合金材料产品的开发从试制到量产开发周期约为一个月，通过大幅压缩客户产品研发周期为客户创造了价值，增强了客户粘性。同时，公司在提升研发团队对 AI 与大数据的运用能力方面持续发力，以不断优化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及实施，以进一步提高研发工作效率。在具体技术方面，利用电脑视觉等先进技术，对研发结果进行高效指导，对生产运营过程和产品质量进行实时监控，并逐步建立与终端客户的项目研发数据共享机制，以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反应速度。共享机制覆盖产品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实施、产品验证和质量验证等方面，确保产品开发的全过程得到有效地监控并达到预期目标。

为提升研发实力，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和协同外部研究机构产学研双轨并行的模式，从终端需求出发，始终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作为工作重心。公司建立了多类别应用研发实验室，并加强公司已有的应用实验室软硬件建设，通过模拟客户使用公司材料的场景，多角度提高产品性能，同时逐渐积累材料应用的工艺参数条件，为新进入产业的客户准备“交钥匙”说明书，提供合作研发、工艺包输出、设备选型等一揽子技术方案支持。

在产学研协同方面，公司建立了与科研院所、高校的深度合作，已与清华大学、北京化工大学、中国科学院赣江创新研究院、华南理工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多所科研院所及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基于公司在粉末冶金原材料领域积累的理论、经验和感知到的市场需求，开展研发工作，不断推出新技术和新产品，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2）产品多元化优势

公司是微纳金属粉体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同时拥有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产品涵盖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其深加工产品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吸波材料等。一方面，产品多元化可以为客户提供更全面、一站式的产品和服务，如汽车电子、算力等用途的一体化电感领域，行业头部客户已量产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非晶粉等多种材料复配工艺，以规避使用单一材料存在性能短板的弱点，同时供应多种材料能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线的黏性；另

一方面，公司不同的产品在部分生产环节能够设备共享、制备过程共享，有效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企业竞争力；同时，公司的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既可以作为产品直接销售，也可以作为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吸波材料等产品的原材料进一步深加工使用，这使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变化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帮助公司提升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降低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和发挥各产品的协同效应，实现产业链的优化和整合。

(3) 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积极推行全面品质管理，先后通过了 ISO 9001、ISO 14001、IATF 16949 体系认证，不仅提高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也帮助公司赢得了客户的满意与信任。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快速反应的服务体系，公司树立了“悦安徽特”品牌，并凭借品牌优势不断积累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多个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直接或间接得到了诸如台达电子集团、韩国三星电机等电子元器件行业龙头公司，VIVO 和精研科技(300709.SZ)等 3C 产品行业知名公司，富世华 (Husqvarna)、韩国二和 (Ehwa)、喜利得 (Hilti) 等国际领先金刚石工具企业，以及专业从事高端汽车零配件制造的保来得 (Porite)、Indo-MIM Private Limited 等知名客户的认可，产品远销全球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和行业认可，品牌影响力显著。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更新和进步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粉体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微纳金属粉体新材料领域具有较高科技属性和较强的技术壁垒，属于技术驱动型行业。同时，公司的下游领域比如高端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具有更新迭代速度快、发展方向不确定性高等特点。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变化，行业内的企业被要求具有更快速灵活的研发机制和具备突破性创新的工艺技术。如果公司不能按客户需求及时推出新的

产品解决方案，及时创新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差异化的创新产品拓展利润增长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将会被削弱，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稳定高素质的科技人才队伍对于公司产品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业内各家公司对高级技术人员、专业服务和新技术研发团队的需求也日益迫切。公司基地位于大余县，地理位置较偏，对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人才和高水平研发人员的吸引能力相对不足。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福利等方面持续提供具备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可能造成技术人员的流失或无法吸引到更多的优秀技术人才，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在微纳金属粉体领域深耕多年，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向一批头部客户提供了较全面的产品供应。但是，不排除未来有新进入厂商与公司展开直接竞争的可能性；或当行业内其他企业通过技术创新、经营改善等手段提升产品性价比，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抢占的风险，导致公司市场份额下降、利润水平下滑。同时，市场竞争加剧将导致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出现下降的风险。

2. 重大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于2023年发布了计划开展“年产10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的公告，项目总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30.008亿元。该项目规划的投资及产能规模较大，项目建设存在建设进度不达预期，及项目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项目所依托的工艺技术具备较大的创新性，创新工艺从实验室研发到顺利落地及大规模产业化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上述项目新增产能的释放和消化受到未来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政策、下游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产能消纳不及预期的风险。这将会导致公司的项目投资回收期延长甚至投资失败，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也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较好，期末应收账款未大幅增长。报告期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为7,041.99万元，其中账龄一年内的应收账款占比98.47%，期末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04%，但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分布较为集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占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38.77%。应收账款能否顺利收回与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密切相关，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变动，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这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 主要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均设置抵押的风险

为获得银行贷款、授信，截至目前，公司将多处房产、土地使用权抵押给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上述房产、土地为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如公司未来向银行借款到期未能偿还，将存在抵押资产被处置的风险。同时，由于公司主要的生产及办公用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均处于抵押状态，存在进一步银行债权融资能力不足的风险。

3. 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生产及备货模式，期末存货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预测需求进行生产计划，储备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公司的存货随销售规模的扩大而有所增长，2023年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10,486.11万元。公司重要的下游应用领域之一为3C精密件，3C行业的终端产品更新换代相对迅速。虽然公司主要存货均有对应的订单、预测需求或生产计划，但如果因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因素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或客户因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波动进而调整或取消前期供货计划，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正常销售，公司存货存在减值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和政策变化风险

微纳金属粉体在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磨具磨料、航空航天等各个领域都有非常广泛的应用。微纳金属粉体是工业制造的基础材料，是喂料、软磁粉、吸波材料等应用产品的主要原材料，随着5G通信、3C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发展和3D打印、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进步，预计微纳金属粉体包括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的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3D打印、人工智能等领域同时具有技术革新速率快的特点，若某一或某几个领域发生颠覆性的技术革新，改变了对羰基铁粉和雾化合金粉材料的现有需求，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同时微纳金属粉体行业还受到政府政策变动等因素的影响，若政府针对微纳金属粉体行业的产业政策、财税政策、关税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环境波动风险

公司研发和生产的微纳金属粉体材料主要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等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和汽车电子领域。公司经营业务发展与上述应用领域各主要终端客户的出货量具有较大相关性。当前全球、国内的宏观经济形势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步入下行周期，或影响下游终端行业的市场需求因素发生显著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燃料动力价格波动等方面的影响。若主要的原材料和燃料动力等价格剧烈上涨，可能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变弱。

2. 中美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涉及对美国直接出口及部分外向型内销客户，出口订单会受中美贸易摩擦的一定影响，并通过产业链传导，可能存在公司销售规模出现下降的风险。如未来贸易摩擦加剧，将影响公司开拓美国市场，从而给公司的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监管政策日趋严格等因素影响，公司安全与环保要求将逐步提高，可能会出现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安全环保事故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可能会影响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公司或面临被政府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停工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47.99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3.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87.97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9.1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306.82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5.41%。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87,561.16 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0.8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0,134.06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6.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8.19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6.2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8,479,861.99	427,662,763.11	-13.84
营业成本	224,511,277.32	281,692,934.85	-20.30
销售费用	9,940,074.63	7,456,147.55	33.31
管理费用	26,888,192.37	23,860,402.20	12.69
财务费用	-5,982,433.65	-5,197,752.5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0,224,295.14	21,101,549.60	-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8,261.89	168,131,867.03	-6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18,319.95	-13,166,534.9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8,470.65	-85,084,419.8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减少 13.84%，主要原因系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渗透率趋于饱和，终端客户的市场需求持续下滑、产品销量不及预期，对供应链的成本压力传导至产业链上游，进而导致相关客户对雾化合金粉的采购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铁基系列粉转变，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营业成本随销售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3.31%，主要系为开拓部分直销客户增加了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市场推广费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12.69%，主要系商业往来活动增多，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大幅增加所致；运行管控中心投入使用新购置办公家具及低值易耗品等增加导致物料消耗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收到项目贷款贴补利息款冲减了相关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及因美元汇率上涨汇兑损失减少等原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略有减少，主要系冲回了因经营业绩未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而无法解锁行权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67.98%，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增加及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收到员工股权激励行权款及赣州悦龙子公司增加项目贷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47.99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3.84%，主要原因系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渗透率趋于饱和，终端客户的市场需求持续下滑、产品销量不及预期，对供应链的成本压力传导至产业链上游，导致相关客户对雾化合金粉的采购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铁基系列粉转变，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营业成本 22,451.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30%；综合毛利率 39.07%，较上年同期增加 4.94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2.74%。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原材料销售、经营租赁等收入。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元器件	150,963,356.39	82,768,660.08	45.17	14.60	8.84	增加 2.90 个百分点
精密零部件	133,075,591.67	81,315,694.37	38.90	-36.45	-45.04	增加 9.55 个百分点
其他	57,705,847.19	39,400,525.83	31.72	-20.71	-18.75	减少 1.65 个百分点
合计	341,744,795.25	203,484,880.28	40.46	-17.44	-25.32	增加 6.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	41,129,762.46	34,190,811.16	16.87	-69.83	-68.56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气体	118,816.79	124,096.38	-4.44	-94.03	-97.32	增加 128 个百分点
软磁粉系列产品	128,498,112.62	67,554,053.72	47.43	8.05	0.57	增加 3.92 个百分点
羰基铁粉系列产品	114,562,729.37	57,659,689.90	49.67	-4.29	-9.59	增加 2.95 个百分点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2,293,863.69	1,095,662.10	52.24	-33.62	-15.21	减少 10.37 个百分点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55,141,510.32	42,860,567.02	22.27	64.55	59.50	增加 2.46 个百分点
合计	341,744,795.25	203,484,880.28	40.46	-17.44	-25.32	增加 6.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外销售	106,451,057.87	43,277,556.63	59.35	2.98	-14.48	增加 8.31 个百分点
境内销售	235,293,737.38	160,207,323.65	31.91	-24.23	-27.80	增加 3.36 个百分点
合计	341,744,795.25	203,484,880.28	40.46	-17.44	-25.32	增加 6.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	65,732,877.12	38,152,911.97	41.96	26.53	25.98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直销	276,011,918.13	165,331,968.31	40.10	-23.75	-31.74	增加 7.01 个

						百分点
合计	341,744,795.25	203,484,880.28	40.46	-17.44	-25.32	增加 6.2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说明：报告期内，电子元器件与精密零部件行业收入合计占比为 83.11%，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较去年同期减少 16.74%，主要原因系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渗透率趋于饱和，终端客户的市场需求持续下滑、产品销量不及预期。

分产品说明：报告期内，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69.83%，主要系相关客户对雾化合金粉的采购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铁基系列粉转变。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2023 年实现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4.55%，主要系公司的金属注射成型喂料产品性能良好，部分 3C 产品终端厂商推荐供应商优先采购公司产品，进一步扩大了公司注射成型喂料的销售规模。吸波材料系列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33.62%，主要系民品市场的消费电子生产企业大部分在消化 2022 年的库存产品，新品开发项目少，2023 年只有少量采购用于补充订单。气体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94.03%，主要系目前公司自主制备工业气体的成本高于市场价格，故大幅减少自主制备及对外销售。

分地区说明：报告期内境内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雾化合金粉系列相关客户减少对钴铬合金雾化粉的采购所致。

分销售模式说明：报告期内直销模式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雾化合金粉系列相关客户减少对钴铬合金雾化粉的采购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生产量 (含作为 原材料深 加工及产 成品的总 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生产量 (含作 为原材 料深加 工及产 成品的 总产 量)比 上年增 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羰基 铁粉	吨	2,779.75	5,116.72	2,651.07	370.29	-6.45	-2.61	-9.75	34.48

雾化合金粉末	吨	686.94	1,637.72	683.00	292.73	-8.82	6.50	-5.65	-23.31
软磁粉	吨	2,632.44	2,632.44	2,496.78	412.65	-4.96	-4.96	5.01	18.22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	吨	943.86	943.86	895.68	131.92	45.95	45.95	48.29	39.51
气体	吨	697.27	697.27	67.46		-84.16	-84.16	-98.46	
吸波材料	吨	36.44	36.44	36.68	5.20	-1.41	-1.41	2.75	1.96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3 年除气体外的不含用于原材料深加工的金属粉类产品生产量较 2022 年减少 98.9 吨，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84.32 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子元器件	直接材料	43,731,083.67	52.84	41,007,421.29	53.92	6.64	
电子元器件	直接人工	10,481,795.94	12.66	9,113,492.15	11.99	15.01	
电子元器件	制造费用	27,028,089.05	32.65	24,144,570.60	31.75	11.94	
电子元器件	运费	1,527,691.42	1.85	1,781,482.34	2.34	-14.25	
小计		82,768,660.08		76,046,966.38		8.84	
精密零部件	直接材料	53,282,618.48	65.52	111,556,892.80	75.40	-52.24	

精密零 部件	直接 人工	7,560,048.97	9.30	9,256,675.06	6.26	- 18.33	
精密零 部件	制造 费用	19,117,099.17	23.51	24,845,651.32	16.80	- 23.06	
精密零 部件	运费	1,355,927.75	1.67	2,284,715.75	1.54	- 40.65	
小计		81,315,694.37		147,943,934.93		- 45.04	
其他	直接 材料	27,614,832.39	70.09	31,028,436.34	63.98	- 11.00	
其他	直接 人工	3,175,805.30	8.06	3,422,947.77	7.06	-7.22	
其他	制造 费用	7,742,939.34	19.65	12,476,347.55	25.73	- 37.94	
其他	运费	866,948.80	2.20	1,565,253.95	3.23	- 44.61	
小计		39,400,525.83		48,492,985.61		- 18.75	
合计		203,484,880.28		272,483,886.92		- 25.3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 期变 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羰基铁 粉系列 产品	直接 材料	32,744,518.67	56.79	34,178,205.84	53.59	-4.19	
羰基铁 粉系列 产品	直接 人工	5,879,007.75	10.20	6,292,122.98	9.87	-6.57	
羰基铁 粉系列 产品	制造 费用	17,130,492.21	29.71	19,693,452.31	30.88	- 13.01	
羰基铁 粉系列 产品	运费	1,905,671.27	3.30	3,608,903.70	5.66	- 47.20	
小计		57,659,689.90		63,772,684.83		- -9.59	

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26,938,886.29	78.79	95,470,845.98	87.79	- 71.78	
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2,103,375.97	6.15	3,853,358.25	3.55	- 45.41	
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4,838,955.99	14.15	9,005,250.34	8.28	- 46.27	
雾化合金粉系列产品	运费	309,592.91	0.91	416,257.22	0.38	- 25.62	
小计		34,190,811.16		108,745,711.79		- 68.56	
软磁粉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33,293,072.86	49.28	34,870,737.19	51.91	-4.52	
软磁粉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9,257,770.62	13.70	8,528,538.63	12.70	8.55	
软磁粉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23,904,767.43	35.39	22,486,053.96	33.47	6.31	
软磁粉系列产品	运费	1,098,442.81	1.63	1,288,015.38	1.92	- 14.72	
小计		67,554,053.72		67,173,345.16		0.57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30,835,065.96	71.94	17,995,019.70	66.97	71.35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3,861,401.28	9.01	2,625,886.97	9.77	47.05	
金属注射成型喂料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7,764,472.05	18.12	5,977,200.81	22.24	29.90	
金属注射成型	运费	399,627.73	0.93	273,891.73	1.02	45.91	

喂料系列产品							
小计		42,860,567.02		26,871,999.21		59.5	
气体	直接材料	20,840.58	16.80	114,851.69	2.48	- 81.85	
气体	直接人工	16,496.44	13.29	379,653.86	8.20	- 95.65	
气体	制造费用	86,759.36	69.91	4,133,407.14	89.32	- 97.90	
气体	运费						
小计		124,096.38		4,627,912.69		- 97.32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796,150.18	72.66	963,090.04	74.53	- 17.33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99,598.15	9.09	113,554.28	8.79	- 12.29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162,680.52	14.85	171,204.91	13.25	-4.98	
吸波材料系列产品	运费	37,233.25	3.40	44,384.01	3.43	- 16.11	
小计		1,095,662.10		1,292,233.24		- 15.21	
合计		203,484,880.28		272,483,886.92		- 25.3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雾化合金粉的销售从高端高价的钴铬系列粉向铁基系列粉转变，产品结构阶段性的调整导致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波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实缴出资3,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100%；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实缴出资4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70%；

本公司子公司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51%；2023 年 12 月 27 日因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51%稀释到 47.6613%，且本公司对空天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不再具有决定和决策权，导致公司丧失控制权，2023 年 12 月以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825.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3.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106.56	14.94	否
2	客户二	3,407.79	9.97	否
3	客户三	2,690.64	7.87	否
4	客户四	2,063.26	6.04	否
5	客户五	1,557.44	4.56	否
合计	/	14,825.69	43.3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561.8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4.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3,125.38	16.12	否
2	供应商 2	2,673.62	13.79	否
3	供应商 3	1,611.47	8.31	否
4	供应商 4	1,590.55	8.20	否
5	供应商 5	1,560.78	8.05	否
合计	/	10,561.80	54.4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40,074.63	7,456,147.55	33.31	主要系为开拓部分直销客户增加了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市场推广费所致。
管理费用	26,888,192.37	23,860,402.20	12.69	主要系商业往来活动增多，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大幅增加所致；运行管控中心投入使用新购置办公家具及低值易耗品等增加导致物料消耗增加。
财务费用	-5,982,433.65	-5,197,752.57	不适用	主要系收到项目贷款贴补利息款冲减了相关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及因美元汇率上涨汇兑损失减少等原因所致。
研发费用	20,224,295.14	21,101,549.60	-4.16	主要系冲减了已计提的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失效的股权激励对应的股份支付成本所致。
合计	51,070,128.49	47,220,346.78	8.15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8,261.89	168,131,867.03	-67.98	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18,319.95	-13,166,534.90	不适用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增加及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8,470.65	-85,084,419.80	不适用	主要系收到员工股权激励行权款及赣州悦龙子公司增加项目贷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64,550.42	0.73%	本报告期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5,100,152.94	-5.64%	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81,273.57	-0.53%	本报告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5,809,755.75	21.22	336,207,013.13	38.09	-44.73	主要系销售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因根据政策已享受的延缓缴纳50%税费期限届满后支付的税费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5,614.64	0.37	26,910.00		11,812.35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广州越珑有一笔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
应收款项融资	6,358,035.51	0.73	650,758.33	0.07	877.02	主要系根据新准则规定，企业持有票据具有收取现金流量和出售的双重目的，对于未到期且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计入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流动资产	5,806,978.93	0.66	3,901,573.92	0.44	48.84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赣州悦龙在工程建设期间取得的留抵进项较多。
长期股权投资	16,813,428.67	1.92	1,999,866.83	0.23	740.73	主要系对三家联营企业追加了投资款。
固定资产	295,676,995.76	33.77	127,653,630.12	14.46	131.62	主要系两个募投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	80,380,041.84	9.18	160,319,037.24	18.16	-49.86	主要系两个募投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商誉	976,749.00	0.11	1,869,202.96	0.21	-47.75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广州纳联商誉减值。
长期待摊费用	83,664.82	0.01	54,001.12	0.01	54.93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广州纳新租厂房增加装修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95,436.49	3.77	8,707,560.93	0.99	278.93	主要系预付的定制设备及购土地款。
短期借款	812,105.69	0.09	4,000,000.00	0.45	-79.70	主要系贴现的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应付票据	11,000,231.12	1.26	43,571,943.06	4.94	-74.75	主要系承兑结算的采购款到期解付。
应付账款	21,184,428.24	2.42	37,852,500.59	4.29	-44.03	主要系支付到期的设备质保金
合同负债	1,429,327.42	0.16	766,054.01	0.09	86.58	主要系是收到的预收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4,606,830.67	0.53	2,803,383.10	0.32	64.33	主要系期末应付的电费和物流运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86,690.18	2.68	1,018,930.73	0.12	2,205.0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26,308,191.82	3.00	39,764,041.22	4.50	-33.84	主要是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882,714.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4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100,000.00	2,000,000.00	355.00%

注：对外股权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预计总投资额（含 流动资金）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	----	------	-------------------	------	------

1	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	宁夏悦安	3,000,800,000.00	完成前期勘测设计	30%资本金+70%债务融资
---	--------------------	------	------------------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6,910.00	493,652.95	0.00	0.00	359,781,160.00	357,096,108.31		3,205,614.64
合计	26,910.00	493,652.95	0.00	0.00	359,781,160.00	357,096,108.31		3,205,614.6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英文名：YUELONG GmbH)	面向欧洲市场销售粉体产品	100.00	3,017,250.00	3,882,714.64	3,008,115.44	6,954,079.23	649,501.33
2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早年生产粉体产品，现该部分业务已全部迁入江西悦安；现为公司异地业务拓展的办公中心	100.00	12,000,000.00	11,511,447.19	11,507,993.39	229,345.09	45,177.09
3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特种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和产品中心	100.00	50,000,000.00	94,666,204.16	47,135,332.27	0.00	-821,414.87
4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微波吸收剂、吸波胶片、吸波涂料、软磁粉末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1,000,000.00	8,075,560.05	7,617,495.41	2,550,059.40	-52,221.05
5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外科、牙科等医疗专用粉末研发、生产和销售	55.00	13,333,300.00	21,084,141.23	15,869,873.79	18,361,636.56	- 1,599,991.41
6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创新工艺生产羰基铁粉及软磁粉	100.00	100,000,000.00	33,472,873.21	28,885,398.88	0.00	- 1,114,601.12
7	江西悦清复材科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	70.00	10,000,000.00	5,111,355.94	4,393,538.16	480,000.00	393,538.16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技有限公司	料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8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废旧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	33.44	12,207,360.00	33,738,602.58	32,562,112.77	0.00	-846,112.23
9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小型制气装备专业研发、制造商, 现场制气	40.00	10,000,000.00	14,646,872.70	8,840,499.02	2,819,066.92	- 1,117,272.85
10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屋顶光伏发电	40.00	5,000,000.00	11,267,873.97	5,229,876.32	437,122.38	230,209.24
11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主要是风能)设备的防冰冻、吸波涂料的研发和销售	25.00	10,000,000.00	91,578.84	-143,997.91	84,000.00	-143,997.91
12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D 打印、吸波粉体材料销售	47.66	10,700,500.00	296,343.75	205,675.75	0.00	- 1,074,324.2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粉工艺对应的是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等金属粉末，是粉末冶金行业常见的原材料，由金属粉末通过压制成型工艺、金属注射成型工艺（MIM）、3D 打印工艺等制成的各种制成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军事工业、汽车工业、消费类电子产品、精密仪器仪表及电动工具、医药食品等领域。粉末冶金技术的不断提升，推动粉末冶金产品的应用领域在不断向高端市场拓展。随着中国智造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国内工业逐步迈入高端制造领域，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国防军工、新能源汽车等工业领域将带动 3D 打印、金属注射成型、激光熔覆、热喷涂、隐身技术等技术的广泛应用，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等金属粉末的市场需求有望随着上述技术的广泛应用不断扩大。

在全球资源、能源日益紧张的情况下，各类高新技术产品向轻量化、小型化和多功能一体化的方向发展，微纳金属粉体在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汽车制造、生物医用、国防等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同时，金属注射成型、3D 打印、热喷涂、金属快速成型、电子表面贴装等技术正迎来快速发展期。行业应用领域的拓展以及相关技术的快速发展，对微纳金属粉体材料的粒度、纯净度、形貌等方面的性能要求逐渐提高，进而推动粉末制备技术朝着高致密化、高性能化、低成本方向发展，规模化生产和成本控制将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因素。预计未来国内粉末冶金行业也将面临一场重组洗牌的过程，逐步走向规模化和集中化。

随着技术进步和客户个性化需求不断升级，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同工艺生产的不同粉材将在各自的应用领域中得到发展。尽可能提高更全面的材料解决方案，覆盖更大范围的粉体制备工艺，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研发、中试、量产放大、产品性能测试等需求，是粉体企业参与竞争、谋求发展的必经之路，公司将紧跟市场变化步伐，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保障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持续完善产品结构体系，以羰化工艺为核心竞争力，协同推进雾化工艺业务，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推动公司业务高质量、全面化发展，力争成为微纳金属粉体领域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品牌企业。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以满足不同

客户的需求。公司将积极拓展市场，加强与客户的合作，提高客户满意度，以增强公司在微纳金属粉体领域的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加强与上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形成产业链协同效应，共同推动微纳金属粉体行业的发展。

在具体业务层面，公司将持续深耕 3C 精密件、电子元器件、金刚石工具等传统业务领域，夯实发展根基。同时加大汽车电子、新能源领域布局，依靠核心创新产品，利用资本市场造血能力，通过规模化生产及创新工艺手段降本增效抢占市场份额；加强技术储备，整合相关资源，适时进军航空航天、海洋装备、陆地交通等特种领域，多轮驱动实现业绩提升，切实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研究推动发展”的核心战略，通过高效率的研发工作，推动产品不断迭代，引领行业向前发展。在传统应用领域，公司将保障 3C 精密件、电子元器件、金刚石工具等下游行业的配套需求，稳定提升产品质量，逐步扩大产品覆盖的客户范围。在新兴应用领域，公司将重点开拓汽车电子、风光储软磁元器件、电磁吸收屏蔽等下游行业，充分发挥超细粉体在高频工作环境下节能的优势，为新能源变流、变压应用提供支持，助力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的发展，推动公司在新能源市场的快速增长。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为员工提供更广阔的发展空间，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世界经济预计总体保持复苏态势，中国增长动能有所增强，叠加地缘政治危机，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我国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背靠规模市场，拥有足够的韧性、巨大的潜力和不断迸发的创新活力。新的一年，公司将以经营目标为导向，持续深入推进研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加快落实发展战略，降本增效实现新的市场增长点

在产品结构上，公司将继续实施“羰基铁粉、雾化合金粉、软磁粉、金属注射成型喂料、微波吸收材料”五大类产品协同发展战略，重点推进羰基铁粉创新工艺的落地，通过降本增效打开新的市场空间。在电子用软磁粉体产品稳定发展的基础上，重点推进电子用软磁粉体的量产工作，同时落实与高校的深度产学研合作，充分发挥公司在制备 10 微米以内细粉的经验优势，稳步推进高频率、大功率、低损耗产品的研制及量产工作，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容量的天花板数量级。

2、贯彻服务终端客户策略，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黏性

公司结合下游行业实际情况，抓住终端客户对全产业链加强把控的契机，通过完成高强钢、轻质钢等新材料新需求的开发，争取抢先进入到终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在产品批产过程中，公司下游客户根据终端客户的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材料供应商，该要求将有效地减少

小材料供应商低价抢市场的行为，为产业链健康有序发展、研发驱动创新奠定基础。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为满足长期战略发展需要，聚集、吸引更多中高层次人才，公司在赣州市区建立了新的研发中心和厂区，通过提高薪资待遇、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发展空间等方式，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吸引更多优秀技术人才加入公司。同时完善员工激励制度，将员工的个人发展与公司的发展紧密结合起来，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完善企业文化和员工管理制度，提高员工的工作满意度，打造高凝聚力的员工队伍。

4、加速推进自动化、信息化生产落地实施

自动化生产线将有效降低人工偏差对产品质量的影响，公司生产线全自动化需求越来越迫切。2024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碳化工艺信息化指导自动化工作，同时推进难度较大的雾化生产线自动化示范工作，力争形成首台套全自动雾化生产线，为后续黑灯工厂建设打造样板工程。

公司将逐步推进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办公自动化系统(OA)、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产品研发管理系统(PLM)等系统的更新或升级工作，为公司实现数字化、精细化管理提供良好的软硬件基础。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要求。公司持续优化并改进治理结构，构建并完善内部管理与控制体系，以规范公司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包括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共同努力，基于《公司章程》和内部各项制度规定的权力、职责及义务，公司积极履行各项职责。开展系列行动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推动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确保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间的职责分配明确，且公司的治理活动完全遵循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进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开会及投票程序，确保所有股东平等对待，充分保

障股东的权利行使。在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独立自主经营，在资产管理、人力资源、财务决策、机构设置以及业务运作等多个关键领域，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维持独立性和自主性。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7 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 3 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各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技术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各司其职、有效运作，形成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支撑体系。

4、关于监事及监事会：公司设立监事会，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由 3 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各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各管理层和员工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各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绩效能够得到公正评价，并通过相应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其工作潜能。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过程坚持程序公正，确保每一次聘任都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通过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进行定期公告及临时公告的披露，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保证广大投资者权益。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恪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关于投资者关系：公司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传真、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各大券商策略会以及投资者现场调研等方式，积极

与投资者保持联络，加强信息沟通，及时响应投资者的诉求，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2-22	www.sse.com.cn	2023-2-23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6-30	www.sse.com.cn	2023-7-1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上奎	董事长	男	67	2004-11-10	2025-5-18	22,746,250	22,746,250	0	不适用	80.00	是
	总工程师			2004-11-10	2025-5-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9-6-16	-						
王兵	董事	男	56	2004-11-10	2025-5-18	2,658,125	2,384,625	-273,500	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股份	92.78	否
	总经理			2017-1	2025-5-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9-6-16	-						
李博	董事	男	39	2016-11	2025-5-18	2,905,000	2,905,000	0	不适用	89.78	否
	副总经理			2010-3	2025-5-18						
	财务总监			2019-6-16	2025-5-18						
	董事会秘书			2019-6-16	2025-5-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9-6-16	-						
于缘宝	董事	男	56	2016-11	2025-5-18	8,185,000	8,185,000	0	附注 1	44.04	否
魏飞	独立董事	男	62	2019-12-30	2025-5-18	-	-	-	-	9.00	否
李美红	独立董事	女	46	2019-12-30	2025-5-18	-	-	-	-	6.00	否
曾德长	独立董事	男	61	2020-2-22	2025-5-18	-	-	-	-	6.00	否

宋艳	监事会主席	女	47	2019-6-16	2025-5-18	-	-	-	-	20.73	否
陈玉梅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3	2019-6-16	2025-5-18	-	-	-	-	16.84	否
蔡巍	监事	男	45	2020-2-22	2025-5-18	-	-	-	-	20.01	否
李显信	核心技术人员	男	79	2019-6-16	-	0	2,700	2,700	附注 2	19.61	否
罗永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78	2019-6-16	-	-	-	-	-	4.20	否
合计	/	/	/	/	/	36,494,375	36,223,575	-270,800	/	408.99	/

附注 1：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 月 10 日公司年报窗口期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508,000 股，为降低该次误操作减持带来的不良影响，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已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完成相等数量股份的回购，故本报告期期间的股份增、减变动数量对冲后为 0。

附注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显信先生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归属其获得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股票 2,700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上奎	1989 年 9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广州番禺区人民医院遗传室主任；2003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中山市岳龙超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
王兵	200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李博	2010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国际分部经理、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起兼任董事；2019 年 6 月起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工程师。
于缘宝	1992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广州番禺桥丰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天津建成基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唐山市龙禹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曹妃甸分公司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广东奔达建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
魏飞	1992 年 9 月至今历任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副教授、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美红	2001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地方税务局科长；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税务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广州东江石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广东万丰海富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任广州孰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曾德长	1996 年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副教授、教授；202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显信	1965 年 7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核工业国营八五七厂羰基分厂设备机修段长、生产副厂长；1994 年 3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核工业国营八五七厂技术开发处处长、副总工程师；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中山市岳龙超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罗永弟	1965 年 12 月至 2003 年 3 月历任核工业部国营八五七厂技术处处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中山市岳龙超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宋艳	2000 年 8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惠东港口大澳塘综合码头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江西赣江源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200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玉梅	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大余章源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大余章源生态旅游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赣州巽能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
蔡巍	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广州番禺超人运输设备有限公司市场部区域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义乌格瑞玩具厂生产部厂长；2012 年 2 月起任公司行政部的行政办主管；2018 年 11 月起兼任公司广州分公司负责人；2020 年 2 月起任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截至报告期末，李上奎、李博分别通过岳龙投资、岳龙合伙和宏悦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李上奎在深圳市前海百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专家委员并领取薪酬。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上奎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07	-
李博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	-
李博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2	-
李博	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上奎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8-06	-
李上奎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07	-
李上奎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1	-
李上奎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1	-
李上奎	赣州岳龙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5	-
李上奎	深圳前海百达同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12	-
李上奎	深圳市前海百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5-07	-
李上奎	江西赣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5-09	-
李上奎	中国钢结构协会粉末冶金分会	专家委员	2016-03	-
李上奎	全国纳米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纳米检测技术标准化工作组	委员	2013-07	-
李上奎	江西岳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	2022-04	-
李上奎	赣州市赣商联合会	会长	2022-06	-
李上奎	赣州岳龙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6	2023-09
李上奎	赣州赣悦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07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博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3	-
李博	德国岳龙	常务董事	2010-02	-
李博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4-11	-
李博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1	-
李博	赣州宏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1	-
李博	江西岳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8	-
李博	赣州岳龙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3	-
李博	赣州众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1	2023-11
李博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	-
李博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4	-
李博	佛山市睿清博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4	-
李博	新余基骨智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4	-
李博	广东睿清博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4	-
李博	北京基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7	-
李博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1	-
李博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09	-
王兵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6	-
王兵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05	-
王兵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07	2023-10
王兵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10	-
于缘宝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3	-
于缘宝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7	2023-10
于缘宝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1	-
于缘宝	广东宝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1	-
于缘宝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预制混凝土桩分会	副理事长	1998-10	-
于缘宝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6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缘宝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	-
魏飞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6-07	-
魏飞	北京映用科学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03	
魏飞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	-
魏飞	北京清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7	2023-09
魏飞	中国颗粒学会	常务理事	2022-01	-
李美红	广州孰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01	-
李美红	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2	-
曾德长	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8-04	-
曾德长	广东正德材料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2-08	-
曾德长	中山正德新材料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7	-
曾德长	中山康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3	-
曾德长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9	-
曾德长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2	
曾德长	广东德珑磁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	
宋艳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	-
宋艳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2	
蔡巍	悦安新材广州分公司	负责人	2018-11	-
蔡巍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11	-
蔡巍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2	
蔡巍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1	2023-07
蔡巍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9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按照其所在岗位的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行业水平和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方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工资构成，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工资相关薪酬政策领取基本年薪，根据其年度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绩效工资；独立董事薪酬为履职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由公司董事会参照市场价格拟定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对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贡献程度，并结合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独立董事依照公司制度规定领取定额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85.1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86.37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于缘宝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3]59 号），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于缘宝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9 号），对其未遵守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前第 29 日、30 日违规减持悦安新材股份共计 508,000 股的行为作出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及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01-1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等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02-0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03-09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04-22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06-03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08-2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10-19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10-29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12-2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上奎	否	9	9	2	0	0	否	2

王兵	否	9	8	2	1	0	否	2
李博	否	9	9	3	0	0	否	2
于缘宝	否	9	9	4	0	0	否	2
魏飞	是	9	9	9	0	0	否	2
李美红	是	9	9	8	0	0	否	2
曾德长	是	9	9	8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美红（召集人）、曾德长、于缘宝
技术委员会	王兵（召集人）、魏飞、曾德长、李博
战略委员会	李上奎（召集人）、魏飞、于缘宝、王兵、李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曾德长（召集人）、王兵、李美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3-3-9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共计 7 项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4-22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8-28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3-10-29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技术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12-23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研发技术总结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2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暨原“年产 3000 吨羰基铁粉生产示范线项目”进展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22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8-28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共计 3 项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4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71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74
合计	5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2
本科	61
大专及以下	437
合计	51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照国家劳动人事法规政策,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为目的,按照各尽所能、价值体现,公平、公正、合理、合法为原则,建立了一系列科学的绩效考核制度、薪酬制度和职位体系管理办法。在追求企业效益和员工收益双赢的基础上,将管理、营销、技术、生产等四大

类归集成 10 档 9 级 5 通道评估体系，鼓励发展复合型人才队伍，对复合型人才晋升实行就高不就低，对员工具有很好的激励作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坚持按需施教、务求实效的原则。根据公司管理与发展的需要和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培训质量。

2、坚持自主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的原则做好基础培训，通过多方面助力做好相关专业培训。

3、坚持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三落实原则。落实各级员工按需参与培训，落实培训内容符合受训人员需求，落实培训时间高效利用。务求用更低的员工工时成本，达成更好的培训实施效果。

4、坚持“公司+院校”的联合办学方式，组织员工参加相关专业的新型学徒制课程进修班，要求尽量利用周末和节假日集中授课，员工结合自学完成学业，取得技工证。

5、坚持通过厂级培训塑造合格悦安员工。围绕员工品德素养、安全意识、生产知识、品质精神，由人力资源部牵头，同安环部、生产保障部、质检部携手培养，要求培训结束后，员工对厂纪厂规、安全生产、防护常识、设备专业操作、质量管理体系等知识有清晰明确的理解，并积极在工作中进行实践。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

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 股利分配形式、优先顺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且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

当公司存在以下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 ①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②当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 ③当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
- ④其他不利于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

(3) 发放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 ①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年度的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情况确定。

(4) 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以现金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

投资除外)；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值超过 5,000 万元（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

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在实施现金分红时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5) 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及程序

①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②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③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6) 未按规定实施股利分配或股利政策调整的安排

公司当年盈利，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7)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但公司应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政策，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5,552,760 股为基数，共计派发 51,331,656.00（含税），已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完成前述权益实施分派事宜。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5,595,240 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51,357,144.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4.29%；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不送红股，以此计算拟转增 34,238,09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19,833,336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已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情况。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1,357,144.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79,721.1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64.2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51,357,14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64.29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47,500	1.81	167	28.76	35.06

注 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等相关议案(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注 2: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分两次授予, 其中,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3.80 万股, 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总额的 80%,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132 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26.30 万股, 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7%, 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70 人; 预留结余 4.65 万股未实施授予。

注 3: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有部分重合。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权部分	1,238,000	0	215,100	111,960	35.06	1,238,000	111,960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263,000	0	46,800	42,480	34.46	263,000	42,480
-----------------------	---------	---	--------	--------	-------	---------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	1,214,746.35
合计	/	1,214,746.35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号:2023-03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号:2023-033)。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号:2023-051)。
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号:2023-060)。
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号:2023-06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号:2023-06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	详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号:2023-0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李上奎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0	35.06	36,000	0	200,000	44.44
王兵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0,000	0	35.06	27,000	0	150,000	44.44
李博	董事、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0	35.06	21,600	0	120,000	44.44
于缘宝	董事	30,000	0	35.06	5,400	0	30,000	44.44

李显信	核心技术 人员	15,000	0	35.06	2,700	2,700	15,000	44.44
合计	/	515,000	0	/	92,700	2,700	515,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并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和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相结合，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效益及工作目标紧密结合，同时与市场价值规律相符。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日常业务的有序进行和持续发展，结合行业特性、自身特点及以往的运营管理经验，公司制定了涵盖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科研管理、销售管理、内部审计、财务及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内控制度较为健全。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特定行业特性和自身经营现状，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持续性的优化和强化；通过建立科学合理、运行高效的内部控制框架，提升决策制定的效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积极监督和评估了内部控制管理的实施情况，确保了内部控制机制的有效运作，实现了既定的控制目标，有效地保护了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未来，公司将结合宏观环境、政策法规的变化，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持续优化包括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控制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子公司相关的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投资管理办公室，配备了专业人员，监督、指导子公司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

财务管理及信息披露等工作，并纳入公司统一的管理体制。公司内审部门开展了对子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全面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将碳中和目标纳入长期发展战略，并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控制制度，以实际行动将环境保护、投资者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等列入公司持续、长远发展之中，积极探索符合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不断将其融入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持续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能源管理，积极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公司已设置专职的安全环保管理部门，专职负责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对环保隐患的识别及应对、环保和安全知识的培训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安全环保管理等制度体系，有序开展安全环保巡查工作，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安全环保方面的培训，提高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大环保能源投入；全公司内部开展降本增效工作，提高原材料及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反哺社会。自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推动中国粉

体材料工业进步为己任”的理念，紧紧围绕国家新材料战略规划，结合自身技术优势等一直专注于功能性粉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始终坚定理想信念、坚持追求卓越、勇担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际行动践行商业向善理念，通过技术改造，持续提升车间产线的智能化水平；通过水和气的循环使用，发展循环经济；持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通过内部宣传提高员工节能降耗、保护环境意识，倡导员工从身边的小事做起，在日常办公过程中注重节约资源能源。

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公司党支部积极引导员工感党恩、跟党走，发展新党员以壮大支部组织。组织公司党员学习党史，加深对党史、党的性质、党的宗旨等各方面认识，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公司工会在关爱员工、助力企业文化建设领域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公司持续提高员工收入、改善员工福利，在确保自身不断发展的同时，支持周边学校的发展，加强校企合作和沟通，为大学生走向社会提供就业机会；并主动邀请社会各界参观企业，督促公司打造国内一流的微纳金属粉体材料工厂，建设和谐企业。

公司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建设、提升治理能力水平，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薪酬与考核、技术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保证公司内部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法定信息披露、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E 互动、投资者热线等渠道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利益。

公司 ESG 相关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38.33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排污类别为废水和废气，排放方式为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2）排放口分布情况：

废水排放口 1 个，名称为废水总排口，编号 DW001；废气排放口 1 个，名称为熔化废气排气筒，编号 DA001。

（3）排放浓度：废水氨氮排放标准为 0-15mg/L，COD 排放标准为 0-200mg/L，PH 值 6-9，氨氮年允

许排放总量 808 千克，COD 年允许排放总量 5050 千克，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废气颗粒物允许排放量为 2.9kg/h；以上排放检测因子均符合标准要求，没有超标排放。

（4）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6-20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制定了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和规范操作，加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设备的检查和维护。落实环保责任到人，强化员工环保意识，至今未发生过重大污染事故，未产生过环境纠纷。

废水处理：建成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可达 800 吨/天，建有一个 1,932 立方废水处理池，与原有 2,000 立方废水处理池共同使用，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调节池采用络合萃取工艺去除挥发酚后，再采取化学絮凝剂沉淀工艺进行治理，治理后的废水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工序，其余少量废水达到《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后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公司废水排放口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并网，建立在线监测站，安装在线检测设备和环保监管平台联网，排放监测数据实时联网上传，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并按季度对废水采集取样比对，数据联网上传。2023 年新增加 3 台电解设备，对废水中的氨氮溶度进行电解降低。2023 年，废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良好，废水稳定达标排放，外排水综合合格率达到 100%。

废气处理：公司工业废气主要是由气雾化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熔化废气、抽真空废气、雾化粉尘、筛分粉尘。采取的措施是：熔化炉口上方安装集尘系统（收集效率以 90%计），保持微负压状态对烟尘进行集中收集，其中金属粉尘收集粉尘量为 1.8t/a（0.25kg/h），通过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风量 4,000m³/h、除尘效率 99%）TA001 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气经 20m 高，Φ0.3m 的排气筒 H1 排放，金属粉尘排放量为 0.02t/a（0.003kg/h），排放浓度 0.63mg/m³，锰及其化合物排放量为 0.001t/a（0.001kg/h），排放浓度为 0.013mg/m³，剩余未收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由于金属粉尘比重大，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约 60%经大气沉降至车间，剩余无组织废气以无组织废气排放，排放量为 0.08t/a（0.011kg/h）。2023 年，气雾化车间厂房设备还在低负荷试运行阶段。

噪音处理：公司噪声源主要为机械及空气动力等噪声源，公司通过优化设置布局、优化工艺参数、采取选用噪音较低的设备、建隔音房/隔音墙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2023 年，噪音污染防治设施完好，噪音稳定达标。

生活污水处理：公司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办公场所，公司通过污水沉淀池系统处理，处理能力为 50 吨/天；同时纳入大余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垃圾处理：公司通过委托大余环境卫生部门定期清运。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制定了《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要求，公司在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阶段委托有资质机构承担建设项目的环评工作，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交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获得批准后开工建设。

公司于 2009 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赣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专家对我公司进行现场踏勘评审，出具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2310 号《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委托赣州市环境评估中心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和报告书的编制质量进行了认真评审，综合各位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该报告书技术审查评估意见，编号赣州环评估字【2009】58 号，赣州市环境环保局出具了编号赣州环督字【2009】63 号《关于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010 年取得赣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第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编号为赣市环审【2010】200 号。

2019 年取得了大余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 吨/年微波吸收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编号为余环审字【2019】30 号。

2019 年取得大余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新建 3,800Nm³/h 空气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编号为余环审字【2019】16 号。

2020 年取得了赣州市大余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雾化超细合金粉末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编号为余环审字【2020】1 号。

2020 年委托江西鸿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 7,500 吨/年羰基铁粉扩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0 年取得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编号为赣市行审证（1）字【2020】102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了促进安全生产确保员工的安全与健康，保障公司的安全环保正常运行，不断完善环保应急管理体系，保障安全生产环保救援高效有序运行，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精神，按照原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以下简称《办法》）和市环保局《2018 年江西省环境应急管理工作要点》（赣环监字〔2018〕11 号）要求，有效防范企业环境突发事件

的发生，强化事件管理责任，明确事件处理中各级人员的职责，最大限度的控制事件的扩大和蔓延，减少员工的生命和公司财产的损失。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 360723-2018-020-L）。为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快速响应和运行。公司定期开展专业培训及应急演练，不断加强全体员工对危机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防范安全风险。针对环境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与程序，强化日常环境污染检测，加大环保投入升级环保设施设备，加强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等措施，不断提升环保水平。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在线监测数据及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同时检测报告数据在赣州污染源企业门户平台、江西省环保平台、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上传公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全国环境应急预案电子备案系统上传公布，危废处理情况在江西省危险废物监管平台上传公布，排污证相关信息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公布。监测结果均达标。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为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低能耗企业，经营中主要涉及的能源消耗为电、焦炭。排放物主要为废水、废气。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但须消耗电能、水等资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内部降本增效工作，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以降低电能消耗。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2 月发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不属于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常生产主要消耗的能源资源为电、焦炭和水资源。电资源，主要是采取照明智能化、管控空调使用的季节、时间段、温度设置，集中安排生产等措施降低电资源消耗，同时公司参股公司 2023 年在厂区架设了光伏发电，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外购用电量；使用焦炭，主要是用于生产一氧化碳供给生产羰基铁粉；水资源主要在办公、建筑施工和生产运营中使用市政管网用水，通过节能节水设备循环水及污水净化处理配置等措施，不断提高污水回收使用比例，降低各项业务活动对水资源的耗用及对水环境的影响，同时聘请第三方检测定期检测外排废水的氨氮、PH 等指标，确保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消耗电能 42,285,479 度、焦炭总量 2069.57 吨、耗水总量 405,554 立方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化学品管理程序等相关规范，来严格控制污染，最大化降低自身业务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实现绿色生产，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公司已取得相关排污资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统一排放至当地环保部门指定纳污管网；生产环节中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生产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管理制度》《环境保护工作制度》《环保工作人员职责》等环保文件 10 余则，初步形成环保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生态保护，明确安环管理员工作职责，对环保工作进行监督、指导，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97.6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使用光伏发电减碳；使用新能源设备、新能源汽车替代燃油设备和交通工具等。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淘汰柴油锅炉更换电加热锅炉，报告期内减少使用柴油 6.712 吨，共减少 20.91 吨二氧化碳当量。

2、CO 压缩机等设备工艺优化工艺降低能耗达到工艺要求，报告期内减少用电约 60,000 度电，共减少排放 59.82 吨二氧化碳当量。

3、空调运行优化，更换部分一级低能耗空调，报告期内减少用电 16,500 度，减少排放 16.45 吨二氧化碳当量。

4、部门采购 5 台电动叉车逐步取代燃油叉车，采购电动消防车减少柴油用量 1.68 吨，报告期内减少排放约 5.29 吨二氧化碳当量。

5、各部门更换节能灯泡，报告期内减少用电 1,550 度，减少排放 1.55 吨二氧化碳当量。

6、要求各部门空调温度设定夏天 26 度冬天 19 度，报告期内减少使用电 1,150 度，减少排放 1.15 吨二氧化碳当量。

7、公司配备客车上下班期间集中接送相关区域员工，报告期内减少使用汽油使用约 1,045 升，减少排放 2.63 吨二氧化碳当量。

8、公司新采购 4 辆新能源汽车，报告期内减少使用汽油使用约 16,352 升，减少排放 41.09 吨二氧化碳当量。

9、报告期内光伏发电 14.93 万度，减少排放 148.82 吨二氧化碳当量。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不适用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84	向大余县教育系统及大余县庾岭公益救援机构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50	大余县“万企兴万村”活动中帮扶东山村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82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0.50	大余县“万企兴万村”活动中帮扶东山村
其中：资金（万元）	0.5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1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参加了大余县“万企兴万村”帮扶东山村乡村振兴活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了

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在股东大会方面，公司确保股东享有平等的表决权，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有充分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同时，公司还建立了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机制，充分保障了股东权益。

在董事会方面，公司设有审计、战略、薪酬与考核、技术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负责监督公司的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的合规经营。在监督方面，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监督，保障公司资产安全。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合规管理等方面，以确保公司的稳健经营。公司还定期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审计和评估，确保其有效性和适应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能及时、有效地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积极组织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通过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等形式，向市场及时披露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信息披露过程中，公司高度重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还设立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部门，负责处理投资者的相关咨询，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

公司积极组织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积极主动进行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及方式，积极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基础工作规范。主要资产质量优良，资产构成合理，处于良好使用及周转状态。公司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历年无银行贷款到期不还情形，严格履行与供应商、客户等签订的合同义务，具有较高的信誉度。

公司在努力实现企业规模快速成长、企业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根据盈利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等情况，实行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让股东获得稳定、长久的投资回报。

在未来的工作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效率，为投资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努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不断健全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和所有与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及时足额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文关怀，全面落实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主体责任，切实保障员工的健康权益和生命安全。每年坚持开展职业病防治和普法宣传教育，做好职工体检、防暑降温等工作。

公司始终视人才为企业发展的基石和最宝贵的财富，因此，在管理上满足员工物质、精神、心理等方面的合理需求，营造适合人才成长的职业平台，做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从而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重视员工的个人发展和职业生涯规划，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培训和学习机会，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同时，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各类团队活动，提升员工的团队协作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和凝聚力。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晋升制度和激励机制，为员工提供管理、技术等多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让员工有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绩效考核，对表现优秀的员工给予相应的奖励和表彰，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3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5.6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56.1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16

1、上述员工持股情况包括公司员工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获得股份及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股份情况。

2、员工持股情况不包括员工于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情形。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以诚信为基础，以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加强协作，实现互利共赢。

对于供应商，公司秉持开放、透明、共赢的理念，与供应商携手成长。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供应商准入、订单管理及审批流程。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通过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与优秀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采购活动中，公司供应部实施，财务部监督，保证及时按照合同付款，保障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绩效表现考评结果细致公平，促进供应商绩效改善和提升，实现公司

与供应商协作共赢，共同发展。此外，公司还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协作，定期召开会议，共同探讨如何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供应链等方面的问题。通过这种方式，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深厚的信任关系，实现了共同发展。

对于客户，公司非常注重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客户服务团队，保障产品交货期、加强产品质量控制，同时持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以第一时间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在售前阶段，公司主动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的需求和期望，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建议。在售中阶段，公司密切关注订单的进度，确保订单按时交付。在售中阶段，公司密切关注订单的进度，确保订单按时交付。在售后阶段，公司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等跟踪回访服务，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确保客户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公司通过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周到的服务，满足客户的各种需求，赢得客户的信赖，建立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

总之，公司秉承诚信、公平、合作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共同发展，共创美好未来。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

在产品研发阶段，公司严格遵循客户需求和行业标准，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和环保性。在生产环节，公司实施严格的来料检验、过程控制和出货测试，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此外，公司还积极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为了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环保性能，公司于 2023 年获得了 ISO14021 回收材料含量的环境声明验证。公司的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回收材料比例已经得到了第三方认证机构的确认，有效履行了公司在环保方面的责任和承诺。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坚持关注员工福祉，坚持以人为本，推崇合作、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定期组织集体健康检查，开展向条件困难员工、患病员工慰问活动，温暖员工内心，报告期内无劳资纠纷。通过完善的制度体系规范公司的运作管理，全方面保障员工权益，社会效益。

公司积极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以及媒体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了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持续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履行的透明度，得到政府、客户的高度认可。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深入开展主题教育

公司认真履行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支委带头学懂学通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的重要讲话精神。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采取专题辅导、车间班组等多种形式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严格落实党内组织生活，认真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组织开展了系列主题党日，与结对共建单位市委政法委开展“政企连心亲清暖心”主题党日，与县委统战部参观南安镇薪火广场，到河洞长岭村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情景教学等。通过观看实物、聆听红色故事，让党员深受教育。公司支部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长期坚持的政治任务，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结合自身担任工作，在赣州市赣商联合会带领企业会员组织一月一次读书会，专题研讨和辅导报告相结合，做到真正学懂弄通做实，确保频次达标，效果明显。

2、持续强化党员队伍建设

扎实做好党员发展工作，严把党员入口关，严格按程序，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确保党员队伍结构合理，入党积极分子素质优良，积极引导流动党员将组织关系转入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悦安公司党员共计 25 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2 名。在车间一线、窗口等部门，设置党员先锋岗、划分党员责任区，组织党员立足岗位履职尽责。实行积分预警管理，每年至少开展两次党员综合“党性体检”，积极组织党员参加上级党组织党员轮训，进行充电“补钙”，共参加党员培训班 4 期，参与党员 50 人次。

3、坚持发挥党组织引领作用

引导企业发挥信息、资源、资金等优势，与挂点村南安镇东山村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坚持党建带群团组织，引导党员、青年积极参与热心公益、无偿献血等志愿服务活动，参与助学助教、慰问困难职工困难党员、走访庾岭救援队等公益捐赠活动。积极参与由总工会、企业联合会、工商联及工业园区管委会组织的趣味运动会，组队参加了县政企联谊“政务服务”杯篮球比赛，活跃员工工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企业的凝聚力，满足员工的精神文化需求，把广大职工群众团结在党组织周围。通过开展劳动竞赛、技能比武、建言献策等活动，收集意见建议。扎实推动企校合作，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培养人才，坚持与江西赣州技师学院联合开办“新型学徒制”，“企校双制，工学一体”的培养模式，为企业培养了一大批需要的新型人才。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	----	------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举办了2022年年度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并参加了2023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通过“全景路演”网站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并及时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设立专岗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开展，通过邮件、电话、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投资者的需求和关切，并积极回应投资者的问题。公司还定期组织业绩说明会，邀请核心高管出席，就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解答，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上证e互动等平台，与投资者在线互动，及时回应投资者的疑问，增进双方的沟通与了解。通过这些措施，公司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优质的服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的声誉和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券商分析师、研究员、投资者达五百多人次。在接待投资者调研中，公司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地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同时，公司还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的热点问题，加强了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互动，促进了公司的健康发展。这些举措不仅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也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和认可度。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制度体系，通过制度建设、流程梳理、工作机制充分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

为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方面工作，公司一方面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协会等专业机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组织专项培训，另一方面通过董事会秘书定期组织内部培训强化相关要求的落实落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有关国际公约和我国法律法规，遵循国际贸易通行规则，信守企业间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合同、承诺。既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也注重对自己知识产权的保护。不断完善企业自主创新机制，积极开展自主创新活动，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核心技术，拥有和保护所在细分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

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依法办事，不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不盗用他人的专利技术；不制造、不使用、不销售、不传播假冒产品；不盗用和仿造他人的商标、产品标识和外观设计。积极参与宣传保护知识产权的社会活动，认真履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社会责任。信息安全保护方面，公司设置了二级保密室并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进行信息管理，保证了公司涉密信息的安全。

(五)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岳龙投资	附件 2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岳龙合伙、宏悦合伙	附件 3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持股股东、监事宋艳、陈玉梅、蔡巍	附件 4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间接持股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李显信、罗永弟	附件 5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件 6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7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件 8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9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0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件 11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2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3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李上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4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15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6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件 17	2021 年 6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8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	是	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3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19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	是	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3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件 20	2022 年 1 月 1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附件 21	2022 年 1 月 12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定向增发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	附件 22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件 23	2023 年 1 月 18 日	是	本次发行完成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岳龙投资和岳龙生物	附件 24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是	本次发行完成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1: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4)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四年内以及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 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人所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实际资金需要等情况，披露减持后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本人及受让方将承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分别按照上述承诺的方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 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1)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

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12)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除上述限售条件外，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3)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在李上奎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以及控制本公司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李上奎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控制本公司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李上奎从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终止上市前，本公司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本公司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5) 本公司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6) 本公司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7)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

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3: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除上述限售条件外，在李博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的董事以及担任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首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之情形，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收盘价、减持价格等将相应调整。

(3) 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在李博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本企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四年内以及在李博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及本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在李博自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5) 本企业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6) 本企业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本企业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7)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8) 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企业将无条

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4: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离职的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承诺将不因本人职务变更、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锁定期延长承诺。

(4)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5) 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0)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11)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5: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本人承诺将不因本人职务变更、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锁定期延长承诺。

(4) 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自公司离职的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本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会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发行前股份总额的 25%；本人承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6)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7) 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并承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8) 本人承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9) 本人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 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10) 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项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1)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12)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出售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

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人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6：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7：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承诺人承诺自欺诈发行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8：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 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 (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 (3) 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 (4) 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附件 9：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2)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承诺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3) 承诺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4) 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10：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件 11：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报文件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件 12：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报文件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件 13：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相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

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附件 14：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 本人保证，将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

(4) 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单独或者合并投资控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5) 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公司或其他股东相应赔偿。

附件 15：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悦安新材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悦安新材构成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在本人作为悦安新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悦安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3) 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悦安新材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悦安新材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悦安新材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悦安新材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附件 16：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1)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控股股东履行增持股份措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在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

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重新开始计算）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本人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本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将遵循下述原则：

①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

②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

③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持公司的股份。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包括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

（3）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人可以终止实施股票增持事宜。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主动履行增持义务，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或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未实际履行，则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长远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坚持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3) 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含发行当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①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②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A、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B、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年度的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情况确定。

③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D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以现金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值超过 5,000 万元（运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除外）。

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在实施现金分红时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④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⑤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但公司应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A、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B、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C、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D、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4)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段时间的股东回报计划，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附件 18: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附件 19: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附件 20: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附件 21: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附件 22: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承诺：

- (1)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人未减持悦安新材股份；
- (2) 自悦安新材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悦安新材的股份；
- (3)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
- (4)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存在减持情况，则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悦安新材所有；
- (5) 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限售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承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限售期满后，本人减持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6) 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全部为本人的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悦安新材或除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外的其他关联方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本人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附件 23：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承诺：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 ①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②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③ 对本人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④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⑤ 本人将依法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⑥ 上市公司未来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⑦ 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⑧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⑨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 ① 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②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 ③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件 24：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及承诺：

(1) 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全部为本人/本企业的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

(2) 本人/本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悦安新材或除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主体外的其他关联方的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3) 本人/本企业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9,742.30	46,002.23	2,645,74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0,584.00	46,002.23	6,306,586.23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莉、江琳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丁莉(1 年)、江琳华(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
财务顾问	无	不适用
保荐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 2022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于缘宝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3]59 号），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于缘宝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9 号），对其未遵守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规定，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前第 29 日、30 日违规减持悦安新材股份共计 508,000 股的行为作出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及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股东、董事于缘宝先生对本次减持过程中因疏忽导致的失误进行了深刻的反省，就本次行为给公司及市场造成的不良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为进一步降低本次误操作减持带来的不良影响，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于缘宝先生拟自上述减持计划法定短线交易期限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合计 508,000 股。同时，于缘宝先生承诺，若回购股权产生收益，将在回购期满后将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回购公司股份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对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于缘宝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于缘宝先生合计回购公司股份 508,000 股，其已严格履行关于本次回购计划的相关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回购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悦安新材	全资子公司	赣州悦龙	全资子公司	105,000,000.00	2023/9/19	2028/9/18	2031/9/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申请信用贷款业务及融资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500.00万元，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4,000.00万元额度。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71,000,00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2,015,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59,781,160.00	3,2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200,000.00	2023/7/3	2024/6/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2.24%	70,286.22		3,200,000.00	0	是	否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 资金 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 后募集资金净 额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 金承诺投资总 额(1)	截至报告期末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2)	截至报 告期末 累计投 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 额(4)	本年度投 入金额占 比(%) (5) =(4)/(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2021 年8 月 20 日	251,195,952.00	0.00	213,258,146.11	277,967,400.00	213,258,146.11	191,775,583.75	89.93	48,307,614.95	22.65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年产6000吨羰基铁粉系列产品(一期)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8月20日	否	173,153,800.00	159,510,534.49	33,500,110.55	155,856,996.02	97.71	2023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3,653,538.47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8月20日	否	53,747,600.00	53,747,611.62	14,807,504.40	35,918,587.73	66.83	2023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17,829,023.8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51,066,000.00	0	0	0					不适用				

注：2023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6,000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一期）”及“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6,529,850.35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部分待支付尾款及质保金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后续由公司直接使用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办理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年9月14日	12,000.00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3日	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项目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一期）”、“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原计划 2023 年 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9 月，此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已结项。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830,760	38.43				-774,510	-774,510	32,056,250	37.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2,830,760	38.43				-774,510	-774,510	32,056,250	37.4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179,510	8.41				-774,510	-774,510	6,405,000	7.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651,250	30.02						25,651,250	29.9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2,610,040	61.57	154,440			774,510	928,950	53,538,990	62.55
1、人民币普通股	52,610,040	61.57	154,440			774,510	928,950	53,538,990	62.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5,440,800	100.00	154,440			0	154,440	85,595,24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11,96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13%，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5,440,800 股变更为 85,552,760 股。

(2) 2023 年 8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号：2023-056），上市流通限售股东数量为 1 名，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068,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

(3)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2,48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05%，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5,552,760 股变更为 85,595,240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 85,440,800 股增加至 85,595,240 股，若按原股本 85,440,800 股口径计算，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93 元，2023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 8.21 元；若按变动后的股本 85,595,240 股口径计算，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93 元，2023 年末每股净资产为 8.19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68,010	1,068,01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3 年 8 月 26 日
合计	1,068,010	1,068,01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11 月 2 日完成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行权数量分别为 111,960 股、42,480 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85,440,800 股增至 85,595,240 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 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李上奎	0	22,746, 250	26.57	22,746,25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于缘宝	0	8,185,000	9.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8,148	3,869,652	4.52	0	无		其他
李博	0	2,905,000	3.39	2,90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0	2,905,000	3.39	2,90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50,000	3.21	2,750,000	无	0	其他
黄邢凤	1,449,651	2,572,004	3.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兵	-273,500	2,384,625	2.7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伟明	-300,000	2,334,875	2.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1,483,100	1.7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于缘宝		8,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85,000			
赣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69,652	人民币普通股	3,869,652			
黄邢凤		2,572,004	人民币普通股	2,572,004			
王兵		2,384,625	人民币普通股	2,384,625			
周伟明		2,334,875	人民币普通股	2,334,875			
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3,1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428,175	人民币普通股	1,428,175			
吴卫		1,039,701	人民币普通股	1,039,701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89,335	人民币普通股	889,335			
刘晓云		854,189	人民币普通股	854,18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赣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瑞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由深圳德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于缘宝系江西百富源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江西百富源 4.00% 的出资份额。 3、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赣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67,800	4.99	180,000	0.21	3,869,652	4.52	0	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黄邢凤	新增	0	0	2,572,004	3.00
江西百富源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退出	0	0	889,335	1.04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上奎	22,746,25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36个月
2	李博	2,905,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36个月
3	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	2,905,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36个月
4	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0,000	2024-08-26	0	自首发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李上奎与李博为一致行动人；赣州岳龙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李上奎、李博；李博系赣州岳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岳龙合伙78.42%的出资份额； 2、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东兴证券-兴业银行-东兴证券悦安新材料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36,020	2022-8-26	-574,798	806,437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068,010	2023-8-28	-1,068,01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上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安新材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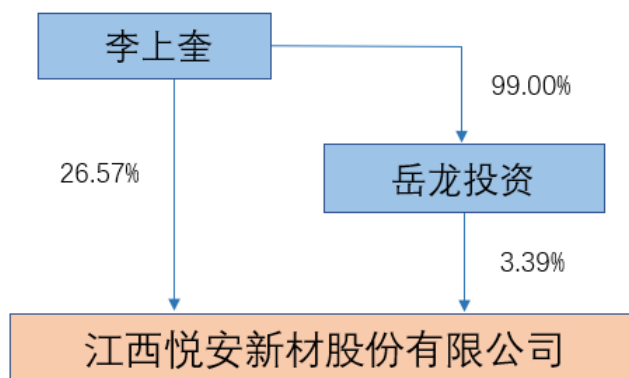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上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安新材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李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悦安新材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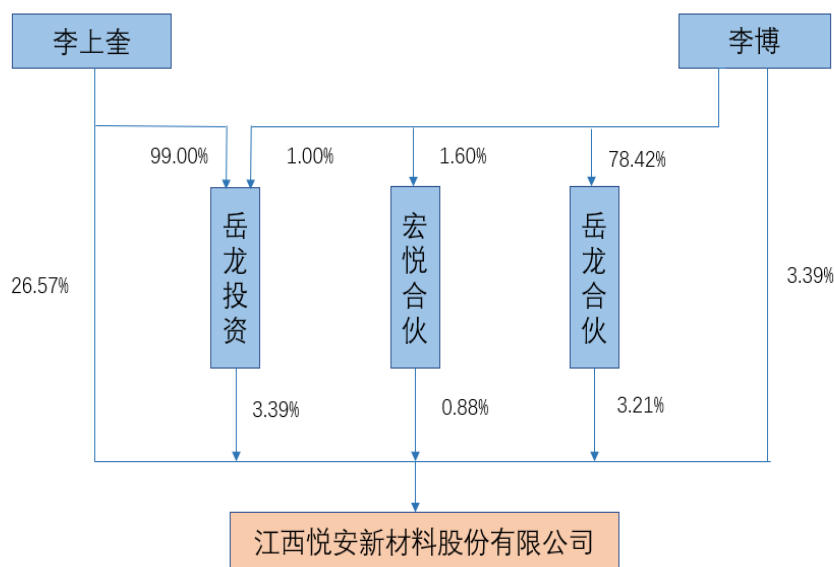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华审字[2024]0011002736号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安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悦安新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悦安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收入确认

2、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

(一)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四）及附注五、注释 39 所示，悦安新材公司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368,479,861.99 元，主要为羰基铁粉、软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

由于收入是悦安新材公司的重要财务指标，且交易双方在确认产品质量、数量的时点和确认收入的时点可能存在不一致，销售收入是否完整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获取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检查合作模式、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以评价悦安新材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确认的销售收入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历史和同行业进行对比，结合悦安新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判断毛利率的合理性，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
- (4) 获取企业的销售台账、发票台账和开票明细，抽样检查重要客户合同、出库单、发货通知单、运单、销售发票、签收单、报关单以及结算凭证等，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 (5) 对本期新增的客户进行关注，获取新增重要客户档案信息，通过查询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方式进行印证，并对其与悦安新材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评估；
- (6) 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销售合同、发货通知单、签收记录、发票、中国电子口岸报关数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是合理的。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事项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和(二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12、13 所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列报金额合计为 37,605.7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2.95%，主要为生产羰基铁粉、软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产品所需的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物。资产符合资本化的条件、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开始计提折旧的时点、相应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残值等事项需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的计量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悦安新材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存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对本年新增在建工程投入进行抽样检查，检查立项、合同、发票、验收、支付等支持性文件，如抽查本年新增的金额重大的建筑成本和待安装设备成本等，检查与之相关的合同，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
- (3) 与管理层讨论并判断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点的准确性，以及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合理性；
- (4) 在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实地查看在建工程现场，了解和评估工程进度，并与账面记录金额核对；

- (5) 获取固定产权属证书以及公司盘点表，对重要资产进行现场抽盘；
- (6) 获取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表，重新计算折旧计提是否准确；
- (7) 检查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与披露。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四、 其他信息

悦安新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悦安新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悦安新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悦安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悦安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悦安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悦安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悦安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悦安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丁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琳华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5,809,755.75	336,207,013.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205,614.64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5,550,555.47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七、5	70,419,914.40	65,907,544.2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358,035.51	650,758.33
预付款项	七、8	4,146,888.37	4,588,465.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968,172.48	1,580,532.7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4,861,147.15	91,608,71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806,978.93	3,901,573.92
流动资产合计		418,127,062.70	554,356,354.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813,428.67	1,999,86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31,069.85	974,886.59
固定资产	七、21	295,676,995.76	127,653,630.12
在建工程	七、22	80,380,041.84	160,319,03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32,914.14	306,681.55
无形资产	七、26	26,237,359.96	23,916,349.9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976,749.00	1,869,202.9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3,664.82	54,00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956,852.25	2,599,74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2,995,436.49	8,707,560.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484,512.78	328,400,959.55
资产总计		875,611,575.48	882,757,313.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12,105.69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000,231.12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七、36	21,184,428.24	37,852,500.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429,327.42	766,054.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497,631.65	9,866,007.20
应交税费	七、40	6,063,846.75	8,416,723.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606,830.67	2,803,38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486,690.18	1,018,930.7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6,308,191.82	39,764,041.22
流动负债合计		103,389,283.54	148,059,583.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9,051,547.22	52,073,791.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1,769.95	109,148.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5,999.48	
递延收益	七、51	7,358,228.08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905,351.52	6,260,58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42,896.25	66,514,257.19
负债合计		165,832,179.79	214,573,84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5,595,24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七、55	366,104,223.16	352,718,978.09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76,529.45	-828,899.26
专项储备	七、58		61,245.20
盈余公积	七、59	35,044,068.62	26,729,508.43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5,273,569.83	195,040,06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1,340,572.16	659,161,697.37
少数股东权益		8,438,823.53	9,021,775.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9,779,395.69	668,183,47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5,611,575.48	882,757,313.88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264,389.50	321,906,19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550,555.47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十九、1	72,476,850.16	68,961,575.43
应收款项融资		6,358,035.51	284,658.33
预付款项		4,132,254.51	4,584,706.0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559,473.16	3,859,327.5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9,029,827.67	76,222,62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992.27	2,160,617.31
流动资产合计		380,442,378.25	527,891,461.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20,797,385.78	45,520,02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31,069.85	231,198.11
固定资产		289,924,110.47	121,718,170.97
在建工程		7,820,010.33	134,092,717.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318,896.75	19,619,31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4,036.81	2,574,00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7,029.49	8,688,49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472,539.48	332,443,925.72
资产总计		822,914,917.73	860,335,387.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2,105.69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00,231.12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17,201,618.64	26,891,502.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6,809.38	736,309.94
应付职工薪酬		7,596,733.98	9,221,904.10
应交税费		5,977,551.67	7,780,922.32
其他应付款		4,555,271.56	3,080,11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32,142.92	801,136.67
其他流动负债		26,269,384.47	39,763,294.49
流动负债合计		97,221,849.43	135,847,12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20,258.34	58,082,225.0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999.48	
递延收益		7,358,228.08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74,385.09	6,023,48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088,870.99	72,176,447.44
负债合计		125,310,720.42	208,023,57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595,24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5,873,829.88	352,488,58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1,245.20
盈余公积		35,087,986.52	26,773,426.33
未分配利润		211,047,140.91	187,547,75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7,604,197.31	652,311,81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2,914,917.73	860,335,387.09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68,479,861.99	427,662,763.11
其中：营业收入		368,479,861.99	427,662,763.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78,285,425.35	331,778,121.85
其中：营业成本		224,511,277.32	281,692,934.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04,019.54	2,864,840.22
销售费用	七、63	9,940,074.63	7,456,147.55
管理费用	七、64	26,888,192.37	23,860,402.20
研发费用	七、65	20,224,295.14	21,101,549.60
财务费用	七、66	-5,982,433.65	-5,197,752.57
其中：利息费用		-367,690.47	396,180.30
利息收入		4,295,032.48	2,360,986.33
加：其他收益	七、67	4,765,249.92	8,068,062.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64,550.42	3,255,666.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58,197.96	-133.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93,652.95	668,98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81,273.57	1,209,632.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100,152.94	-1,196,69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76,768.72	888,649.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713,232.14	108,778,944.1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79,055.34	30,100.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72,006.64	466,89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420,280.84	108,342,151.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649,930.51	8,993,91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70,350.33	99,348,237.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70,350.33	99,348,237.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79,721.11	98,795,342.2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9,370.78	552,895.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52,369.81	70,346.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369.81	70,346.2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2,369.81	70,346.2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922,720.14	99,418,583.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032,090.92	98,865,688.5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9,370.78	552,895.2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1.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1.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61,685,796.31	410,041,838.4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22,555,462.93	272,031,187.51
税金及附加		2,600,169.68	2,702,150.56
销售费用		8,981,754.16	6,308,042.00
管理费用		22,307,964.64	21,656,376.41
研发费用		16,618,928.95	18,599,180.74

财务费用		-5,750,750.58	-5,141,333.92
其中：利息费用		-99,846.43	630,349.74
利息收入		4,278,242.11	2,331,903.80
加：其他收益		4,302,787.32	7,820,26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04,008.12	3,142,042.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4,397.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054.93	562,028.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9,586.06	1,216,027.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16,680.59	-1,195,147.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660.52	885,580.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270,510.77	106,317,029.07
加：营业外收入		179,054.58	30,100.74
减：营业外支出		415,217.15	419,717.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34,348.20	105,927,411.82
减：所得税费用		11,888,746.27	8,955,154.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145,601.93	96,972,257.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145,601.93	96,972,257.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145,601.93	96,972,257.6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235,210.06	403,998,198.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316.46	2,968,25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791,200.03	11,607,36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086,726.55	418,573,81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726,333.04	160,383,815.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41,156.77	54,677,26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756,560.59	21,302,08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9,124,414.26	14,078,79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248,464.66	250,441,95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8,261.89	168,131,86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598,081.87	1,029,504,365.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2,869.44	4,562,72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7,028.91	9,427,855.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37,980.22	1,043,494,94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699,818.58	115,162,46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861,160.00	941,499,007.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95,321.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856,300.17	1,056,661,47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18,319.95	-13,166,534.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9,178.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812,105.69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8,850,913.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12,197.26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705,114.21	51,483,932.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4,385,553.70	43,400,487.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90,667.91	95,084,41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8,470.65	-85,084,419.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7,276.57	2,296,87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741,252.14	72,177,78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871,713.32	219,693,92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30,461.18	291,871,713.32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378,957.07	383,137,569.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89,28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49,127.87	15,296,73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728,084.94	400,823,59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107,406.32	145,014,729.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962,737.03	51,244,229.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58,451.43	20,208,67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38,822.68	17,119,96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767,417.46	233,587,60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60,667.48	167,235,98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781,160.00	894,598,51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8,370.62	4,395,22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7,091.01	9,398,9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896,621.63	908,392,670.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80,238.92	98,172,14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4,881,160.00	821,737,811.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661,398.92	919,909,95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64,777.29	-11,517,28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89,178.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2,105.69	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0,913.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2,197.26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969,107.95	51,721,16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28,460.32	42,156,00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97,568.27	94,077,16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45,371.01	-78,077,16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3,677.61	2,229,36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985,803.21	79,870,897.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599,577.14	198,728,67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613,773.93	278,599,577.14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40,800.00				352,718,978.09		-828,899.26	61,245.20	26,729,508.43		195,040,064.91		659,161,697.37	9,021,775.43	668,183,47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0.00				352,718,978.09		-828,899.26	61,245.20	26,729,508.43		195,040,064.91		659,161,697.37	9,021,775.43	668,183,47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4,440.00				13,385,245.07		152,369.81	-61,245.20	8,314,560.19		20,233,504.92		42,178,874.79	582,951.90	-41,595,922.89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2,369.81				79,879,721.11	80,032,090.92	-1,109,370.78	78,922,720.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440.00			13,385,245.07							13,539,685.07	526,418.88	14,066,103.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440.00			5,234,738.40							5,389,178.40		5,389,178.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14,746.35							1,214,746.35		1,214,746.35	
4. 其他				6,935,760.32							6,935,760.32	526,418.88	7,462,179.20	
(三) 利润分配								8,314,560.19		-59,646,216.19	-51,331,656.00		-51,331,6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14,560.19		-8,314,560.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61,245.20					-61,245.20			-	61,245.20
1. 本期提取								4,496,046.89					4,496,046.89				4,496,046.89
2. 本期使用								4,557,292.09					4,557,292.09				4,557,292.0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5,595,240.00				366,104,223.16			-676,529.45		35,044,068.62		215,273,569.83		701,340,572.16		8,438,823.53	709,779,395.69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40,800.00				348,280,194.99			-899,245.50	29,774.29	16,949,289.51		156,459,490.00		606,260,303.29		8,468,880.18	614,729,183.47
加：会计										82,993.16		746,938.41		829,931.57			829,931.57

2023 年年度报告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0.00	0.00	0.00	0.00	348,280,194.99	0.00	-899,245.50	29,774.29	17,032,282.67	0.00	157,206,428.41	0.00	607,090,234.86	8,468,880.18	615,559,11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8,783.10		70,346.24	31,470.91	9,697,225.76		37,833,636.50		52,071,462.51	552,895.25	52,624,357.76	
（一）综合收							70,346.24				98,795,342.26		98,865,688.50	552,895.25	99,418,583.75	

2023 年年度报告

益总 额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4,438,783.1 0								4,438,783.1 0		4,438,783.1 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0.00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4,438,783.1 0								4,438,783.1 0		4,438,783.1 0

2023 年年度报告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0.00
(三)) 利 润分 配								9,697,225. 76		60,961,705. 76		51,264,480. 00		51,264,48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9,697,225. 76		9,697,225.7 6				0.00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0.00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51,264,480. 00		51,264,480. 00		51,264,480. 00

2023 年年度报告

的分配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															0.00

2023 年年度报告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0.00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6. 其 他															0.00
(五)) 专							31,470.91						31,470.91		31,470.91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3,630,274 .66						3,630,274.6 6		3,630,274.6 6
2. 本 期 使 用							- 3,598,803 .75						- 3,598,803.7 5		- 3,598,803.7 5
(六) 其 他															0.00
四、 本 期 期 末 余 额	85,440,800 .00	0.0 0	0.0 0	0.0 0	352,718,978 .09	0.0 0	- 828,899 .26	61,245.20	26,729,508 .43	0.0 0	195,040,064 .91	0.0 0	659,161,697 .37	9,021,775 .43	668,183,472 .80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40,80 0.00				352,488,5 84.81			61,245.20	26,773,4 26.33	187,547, 755.17	652,311,8 1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 0.00				352,488,5 84.81			61,245.20	26,773,4 26.33	187,547, 755.17	652,311,8 1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4,440.0 0				13,385,24 5.07			- 61,245.20	8,314,56 0.19	23,499,3 85.74	45,292,38 5.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83,145,6 01.93	83,145,60 1.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54,440.0 0				13,385,24 5.07			0.00	0.00	0.00	13,539,68 5.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440.0 0				5,234,738 .40			0.00	0.00	0.00	5,389,178 .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0.00				1,214,746 .35			0.00	0.00	0.00	1,214,746 .35
4. 其他	0.00				6,935,760 .32			0.00	0.00	0.00	6,935,760 .32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8,314,56 0.19	- 59,646,2 16.19	- 51,331,65 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8,314,56 0.19	- 8,314,56 0.19	0.00

2023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 51,331,656.00	- 51,331,656.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 61,245.20	0.00	0.00	- 61,245.2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4,496,046.89	0.00	0.00	4,496,046.89
2. 本期使用	0.00				0.00			- 4,557,292.09	0.00	0.00	- 4,557,292.09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595,240.00				365,873,829.88			0.00	35,087,986.52	211,047,140.91	697,604,197.31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440,80 0.00				348,049,8 01.71			29,774.29	16,993,2 07.41	150,790, 264.92	601,303,8 4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82,993.1 6	746,938. 41	829,931.5 7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40,80 0.00				348,049,8 01.71			29,774.29	17,076,2 00.57	151,537, 203.33	602,133,7 7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4,438,783 .10			31,470.91	9,697,22 5.76	36,010,5 51.84	50,178,03 1.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972,2 57.60	96,972,25 7.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4,438,783 .10						4,438,783 .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438,783 .10						4,438,783 .1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697,22 5.76	- 60,961,7 05.76	- 51,264,48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697,22 5.76	- 9,697,22 5.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51,264,4 80.00	- 51,264,48 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470.91			31,470.91
1. 本期提取								3,630,274.66			3,630,274.66
2. 本期使用								-3,598,803.75			-3,598,803.7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440,800.00				352,488,584.81			61,245.20	26,773.426.33	187,547,755.17	652,311,811.51

公司负责人：李上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西悦安超细金属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经大余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余外经贸字[2004]21 号”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商外资赣（赣）字[2004]147 号”批准，由香港顺安贸易有限公司、中山市岳龙超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有限公司，经过多次股权变更及公司股份改制后，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00767035073P 的营业执照。

2023 年 4 月 22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股权激励归属新增股份 111,960 股，已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并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上市流通。公司的总股本由 85,440,800 股变更为 85,552,76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440,800 元变更为 85,552,760 元。

2023 年 8 月 28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达成。本次股权激励归属新增股份 42,480 股，已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并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起上市流通。公司的总股本由 85,552,760 股变更为 85,595,24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552,760 元变更为 85,595,240 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5,595,240 股，注册资本为 85,595,240 元。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新世纪工业城，实际控制人为李上奎和李博。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制品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羰基铁粉、软磁粉、雾化合金粉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新增 3 户（其中有 1 户本期新增子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

后不在纳入合并范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综合判断，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和估计的重要领域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股份支付、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200 万元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总资产 5%及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

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

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

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

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产权证书确认的使用年限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9.50-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初月末简单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5.92-50	产权证书确认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
软件	4.92-5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或按最低的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8.33	签订的《转让协议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按租赁期限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

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

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签收确认收货，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五、注释 33.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五）和（三十二）。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6,002.23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9,742.30	46,002.23	2,645,74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0,584.00	46,002.23	6,306,586.23

本公司对现金流量表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现金流量表补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505.26	46,002.23	-283,50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95,762.69	46,002.23	3,441,764.9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207,013.13	336,207,013.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10.00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884,845.70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65,907,544.24	65,907,544.24	
应收款项融资	650,758.33	650,758.33	
预付款项	4,588,465.57	4,588,465.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80,532.75	1,580,532.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608,710.69	91,608,71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1,573.92	3,901,573.92	
流动资产合计	554,356,354.33	554,356,354.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99,866.83	1,999,86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4,886.59	974,886.59	
固定资产	127,653,630.12	127,653,630.12	
在建工程	160,319,037.24	160,319,03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6,681.55	306,681.55	
无形资产	23,916,349.91	23,916,349.91	
开发支出			
商誉	1,869,202.96	1,869,202.96	
长期待摊费用	54,001.12	54,00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9,742.30	2,645,744.53	46,00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07,560.93	8,707,560.93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8,400,959.55	328,446,961.78	46,002.23
资产总计	882,757,313.88	882,803,316.11	46,002.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571,943.06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37,852,500.59	37,852,500.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6,054.01	766,054.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866,007.20	9,866,007.20	
应交税费	8,416,723.98	8,416,723.98	
其他应付款	2,803,383.10	2,803,38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8,930.73	1,018,930.73	
其他流动负债	39,764,041.22	39,764,041.22	
流动负债合计	148,059,583.89	148,059,583.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073,791.69	52,073,791.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9,148.85	109,148.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70,732.65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0,584.00	6,306,586.23	46,002.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514,257.19	66,560,259.42	46,002.23
负债合计	214,573,841.08	214,619,843.31	46,00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440,80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352,718,978.09	352,718,978.09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828,899.26	-828,899.26	
专项储备	61,245.20	61,245.20	
盈余公积	26,729,508.43	26,729,508.43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95,040,064.91	195,040,06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659,161,697.37	659,161,697.37	
少数股东权益	9,021,775.43	9,021,775.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68,183,472.80	668,183,47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882,757,313.88	882,803,316.11	46,002.2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1,906,197.95	321,906,19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10.00	26,9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884,845.70	49,884,845.70	
应收账款	68,961,575.43	68,961,575.43	
应收款项融资	284,658.33	284,658.33	
预付款项	4,584,706.00	4,584,706.00	
其他应收款	3,859,327.56	3,859,327.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222,623.09	76,222,62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0,617.31	2,160,617.31	
流动资产合计	527,891,461.37	527,891,461.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520,023.55	45,520,02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1,198.11	231,198.11	
固定资产	121,718,170.97	121,718,170.97	
在建工程	134,092,717.15	134,092,717.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619,314.93	19,619,31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4,002.46	2,574,00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88,498.55	8,688,49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443,925.72	332,443,925.72	
资产总计	860,335,387.09	860,335,387.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571,943.06	43,571,943.06	
应付账款	26,891,502.59	26,891,502.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6,309.94	736,309.94	
应付职工薪酬	9,221,904.10	9,221,904.10	
应交税费	7,780,922.32	7,780,922.32	
其他应付款	3,080,114.97	3,080,11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1,136.67	801,136.67	
其他流动负债	39,763,294.49	39,763,294.49	
流动负债合计	135,847,128.14	135,847,12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082,225.02	58,082,225.0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70,732.65	8,070,73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23,489.77	6,023,48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176,447.44	72,176,447.44	
负债合计	208,023,575.58	208,023,57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440,800.00	85,4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488,584.81	352,488,58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1,245.20	61,245.20	
盈余公积	26,773,426.33	26,773,426.33	
未分配利润	187,547,755.17	187,547,75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52,311,811.51	652,311,81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860,335,387.09	860,335,387.09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20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15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上述规定，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税率。

根据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管理工作办公室公布的赣高企认办[2021]8号关于公布江西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21360001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发证时间2021年11月3日，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减按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和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审核通过，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007132），发证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438.01	12,087.00
银行存款	173,118,911.71	291,859,626.32
其他货币资金	12,679,406.03	44,335,299.8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85,809,755.75	336,207,013.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13,897.09	826,218.22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较上年度下降 44.73%，主要系本年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 4,807.69 万元、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投入 4,610.91 万元、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期末预付购置设备款及预付受让土地款保证金共计 3,080.20 万元及对联营企业投资款 910 万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20,615.57	37,116,620.81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	60,000.00
履约保证金	1,028,679.00	1,028,679.00
定期存款	6,130,000.00	6,13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679,294.57	44,335,299.8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614.64	26,910.00	/
其中：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远期结售汇		26,91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205,614.64	26,91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系本期购买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455,555.47	49,403,005.70
商业承兑票据	95,000.00	481,840.00
合计	35,550,555.47	49,884,845.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15,040.80	27,019,504.9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015,040.80	27,019,504.9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35,555,555.47	100.00	5,000.00	0.01	35,550,555.47	49,910,205.70	100.00	25,360.00	0.05	49,884,845.70
其中：										

2023 年年度报告

无风险的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35,455,555.47	99.72			35,455,555.47	49,403,005.70	98.98			49,403,005.70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100,000.00	0.28	5,000.00	5.00	95,000.00	507,200.00	1.02	25,360.00	5.00	481,840.00
合计	35,555,555.47	/	5,000.00	/	35,550,555.47	49,910,205.70	/	25,360.00	/	49,884,845.7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无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的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35,455,555.47		
合计	35,455,555.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0,000.00	5,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5,360.00		20,360.00			5,000.00
合计	25,360.00		20,360.00			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明细	73,865,443.82	69,278,145.52
1 年以内小计	73,865,443.82	69,278,145.52
1 至 2 年	277,615.92	70,925.00
2 至 3 年	51,300.00	73,132.00
3 年以上	817,182.52	780,800.5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5,011,542.26	70,203,003.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7,844.52	0.82	617,844.52	100.00		637,844.52	0.91	637,844.5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393,697.74	99.18	3,973,783.34	5.34	70,419,914.40	69,565,158.52	99.09	3,657,614.28	5.26	65,907,544.24
其中：										
账龄组合	74,393,697.74	99.18	3,973,783.34	5.34	70,419,914.40	69,565,158.52	99.09	3,657,614.28	5.26	65,907,544.24
合计	75,011,542.26	/	4,591,627.86	/	70,419,914.40	70,203,003.04	/	4,295,458.80	/	65,907,544.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玉环博尔泰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24,547.32	124,547.32	100.00	已注销
东莞市腾旭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42,750.00	242,75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广州市玮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787.20	217,787.2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苏州诚钜寰宇电子有限公司	32,760.00	32,76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合计	617,844.52	617,844.5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865,443.82	3,693,272.16	5.00
1—2年	277,615.92	55,523.18	20.00
2—3年	51,300.00	25,650.00	50.00
3年以上	199,338.00	199,338.00	100.00
合计	74,393,697.74	3,973,783.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7,844.52		20,000.00			617,844.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7,614.28	316,169.06				3,973,783.34
其中：账龄组合	3,657,614.28	316,169.06				3,973,783.34
合计	4,295,458.80	316,169.06	20,000.00			4,591,627.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024,734.59		10,024,734.59	13.36	501,236.73
客户二	6,440,372.98		6,440,372.98	8.59	322,018.65
客户三	5,302,710.75		5,302,710.75	7.07	265,135.54
客户四	4,703,104.50		4,703,104.50	6.27	235,155.23
客户五	2,607,524.34		2,607,524.34	3.48	130,376.22
合计	29,078,447.16		29,078,447.16	38.77	1,453,922.3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358,035.51	650,758.33
合计	6,358,035.51	650,758.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15,040.80	
合计	16,015,040.8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36,657.97	82.87	3,884,455.55	84.66
1至2年	370,301.60	8.93	588,403.45	12.82
2至3年	339,928.80	8.20	115,606.57	2.52
3年以上				
合计	4,146,888.37	100.00	4,588,465.5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1,212,000.00	29.23
单位二	681,858.68	16.44
单位三	500,000.00	12.06
单位四	473,428.80	11.42
单位五	200,000.00	4.82
合计	3,067,287.48	73.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68,172.48	1,580,532.75
合计	1,968,172.48	1,580,532.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明细	1,032,743.00	1,383,698.26
1 年以内小计	1,032,743.00	1,383,698.26
1 至 2 年	1,077,822.32	255,617.54
2 至 3 年	249,617.54	123,050.76
3 年以上	185,789.48	206,691.5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45,972.34	1,969,058.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738.72	33,091.52
往来款	631,990.89	3,360.00
代扣代缴款	335,299.09	276,277.54
保证金及押金	1,551,943.64	1,656,329.04
合计	2,545,972.34	1,969,058.1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9,184.92	303,150.43	16,190.00	388,525.3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93.40	239,081.67		241,975.07
本期转回	20,441.18	16,069.38		36,510.5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190.00	16,19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1,637.14	526,162.72		577,799.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190.00			16,19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335.35	241,975.07	36,510.56			577,799.86
其中：账龄组合	372,335.35	241,975.07	36,510.56			577,799.86
合计	388,525.35	241,975.07	36,510.56	16,190.00		577,799.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19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1,059,800.00	41.63	保证金及 押金	1-2年	211,960.00
单位二	500,000.00	19.64	往来款	一年以内	25,000.00
单位三	209,800.00	8.24	保证金及 押金	2-3年	104,900.00
单位四	115,693.64	4.54	保证金及 押金	1-5年	48,681.64
单位五	112,132.50	4.40	往来款	一年以内	5,606.63
合计	1,997,426.14	78.45	/	/	396,148.2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29,490.57	425,224.00	23,704,266.57	25,611,570.60	282,878.64	25,328,691.96
在产品	36,610,827.05		36,610,827.05	24,270,330.11		24,270,330.11
库存商品	44,147,960.66	3,651,640.54	40,496,320.12	38,534,573.65	2,062,851.27	36,471,722.38
周转材料	3,677,115.11	439,062.63	3,238,052.48	4,023,725.71	378,243.46	3,645,482.2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06,767.01		106,767.01			
发出商品	709,945.13	5,031.21	704,913.92	1,892,483.99		1,892,483.99
合计	109,382,105.53	4,520,958.38	104,861,147.15	94,332,684.06	2,723,973.37	91,608,710.6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2,878.64	153,093.09		10,747.73		425,224.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62,851.27	3,949,466.99		2,360,677.72		3,651,640.54
周转材料	378,243.46	100,107.69		39,288.52		439,062.6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5,031.21				5,031.21
合计	2,723,973.37	4,207,698.98		2,410,713.97		4,520,958.3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6. 存货”。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当前合同					
其中：					
1. 芳香胺连续流催化加氢合成技术开发合同	---	56,074.47	56,074.47	---	---
2. 大容量和高选择性聚合物吸附树脂技术开发合同	---	106,767.01	---	---	106,767.01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行成本	---	---	---	---	---
合计	---	162,841.48	56,074.47	---	106,76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5,723,247.49	3,864,476.32
待认证进项税额	73,912.09	37,097.60
企业所得税预缴税额	9,819.35	
合计	5,806,978.93	3,901,573.9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赣州紫悦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999,866.83			92,083.70						2,091,950.53	
江西悦锂科技有 限公司		4,080,000.00		-338,444.89		6,935,760.32				10,677,315.43	
悦安空天（苏州） 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1,020,000.00		-512,036.90						507,963.10	

2023 年年度报告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4,000,000.00		-463,800.39						3,536,199.61	
小计	1,999,866.83	9,100,000.00		-1,222,198.48		6,935,760.32				16,813,428.67	
合计	1,999,866.83	9,100,000.00		-1,222,198.48		6,935,760.32				16,813,428.6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锂公司”）：2023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与深圳辰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北化大投资有限公司等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悦锂公司，注册资金 1,02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 408 万元，截止 2023 年 10 月累计实缴出资额 408 万元，享有悦锂公司 40%股权。

2023 年 11 月 28 日悦锂公司引进投资者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Gloris Limited 和 Hua Capital Integrated Circuit Fund L.P.，的加入，共出资 2,46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200.736 万元，本次增资悦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20 万元变更为 1,220.736 万元。新进股东出资行为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完成，公司持股比例由 40%被稀释到 33.4225%，本次股权变动公司同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与资本公积 693.58 万元。

2、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天公司”）：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元日坤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空天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 510 万元，持有股权 51%，对空天公司实施控制，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支付投资款 102 万元。2023 年 12 月 27 日，因股东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增加认缴注册资本 70.05 万元，空天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1,070.05 万元，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51%稀释到 47.6613%，受本次股权比例变动的影 响，本公司对空天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不再具有决定和决策权，故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再对空天公司实施控制。

3、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赣气体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广州艾塞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悦赣气体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广州艾塞尔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00%；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认缴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00%。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实缴出资款 400 万元。

4、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应为-1,258,197.96 元，因海风公司投资收益-35,999.48 元计入了预计负债，故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为-1,222,198.48 元。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8,157.09			2,918,157.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5,564.79			1,135,564.7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35,564.79			1,135,564.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918,157.09			2,918,157.0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918,157.09			2,918,157.09
4. 期末余额	1,135,564.79			1,135,564.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3,270.50			1,943,27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024.05			116,024.05
(1) 计提或摊销	116,024.05			116,02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4,799.61			2,054,799.6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054,799.61			2,054,799.61

4. 期末余额	4,494.94			4,494.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1,069.85			1,131,069.85
2. 期初账面价值	974,886.59			974,886.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5,676,995.76	127,653,630.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5,676,995.76	127,653,63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增加系：新增购入固定资产原值 7,066,094.97 元；在建工程转入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180,645,809.92 元；不再整体出租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2,918,157.09 元。

(2) 本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少系：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6,299,860.84 元，累计折旧减少 5,560,169.87 元；房屋整体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135,564.79 元（该资产为新增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更新改造转入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22,123.89 元，累计折旧减少 966.81 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189,438.19	158,721,271.33	6,091,282.15	3,218,447.87	233,220,43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91,432,486.57	94,598,389.58	767,408.27	3,831,777.56	190,630,061.98
(1) 购置		4,851,668.44	767,408.27	1,447,018.26	7,066,094.97
(2) 在建工程转入	88,514,329.48	89,746,721.14		2,384,759.30	180,645,809.9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918,157.09				2,918,157.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4,888.14	4,161,910.07	1,201,111.00	639,640.31	7,557,549.52
(1) 处置或报废	419,323.35	4,039,786.18	1,201,111.00	639,640.31	6,299,860.8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35,564.79				1,135,564.79
(3) 转入在建工程		122,123.89			122,123.89
4. 期末余额	155,067,036.62	249,157,750.84	5,657,579.42	6,410,585.12	416,292,952.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769,216.91	79,422,144.65	4,154,749.68	2,220,698.18	105,566,80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6,273,749.81	13,091,912.46	536,887.98	707,733.25	20,610,283.50
(1) 计提	4,218,950.20	13,091,912.46	536,887.98	707,733.25	18,555,483.8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54,799.61				2,054,79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37,371.58	3,480,142.90	1,141,055.44	602,566.76	5,561,136.68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337,371.58	3,479,176.09	1,141,055.44	602,566.76	5,560,169.87
(2) 转入在建工程		966.81			966.81
4. 期末余额	25,705,595.14	89,033,914.21	3,550,582.22	2,325,864.67	120,615,956.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361,441.48	160,123,836.63	2,106,997.20	4,084,720.45	295,676,995.7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420,221.28	79,299,126.68	1,936,532.47	997,749.69	127,653,630.1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4,424,337.51	由于目前档案局工程资料归档证明尚在办理中，因此未办妥不动产权证
合计	74,424,337.51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0,313,269.27	160,190,574.83
工程物资	66,772.57	128,462.41
合计	80,380,041.84	160,319,037.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				8,407.08		8,407.08
年产6000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一期）				128,751,317.75		128,751,317.75
年产6000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二期）	6,948,344.55		6,948,344.55	5,037,017.29		5,037,017.29
高性能软磁吸波材料后处理及研发中心项目	72,335,431.51		72,335,431.51	26,226,320.09		26,226,320.09
年产10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	224,600.00		224,600.00			
零星技术改造工程	804,893.21		804,893.21	167,512.62		167,512.62
合计	80,313,269.27		80,313,269.27	160,190,574.83		160,190,57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 期 其 他 减 少 金 额	期 末 余 额	工 程 累 计 投 入 占 预 算 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 金 来 源
高性能超 细金属及 合金粉末 扩建项目	6,067.01	8,407.08	5,573,897.10	5,582,304. 18			51.52	100.0 0				募 集 资 金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 粉等系列 产品项目 (一期)	17,375.43	128,751,31 7.75	42,502,964.35	171,254,28 2.10			100.0 1	100.0 0				募 集 资 金
年产 6000 吨羰基铁 粉等系列 产品扩建 项目(二期)	8,624.57	5,037,017. 29	1,911,327.26			6,948,344 .55	8.06	8.00				自 有 资 金
高性能软 磁吸波材 料后处理 及研发中 心项目	12,000.00	26,226,320 .09	46,109,111.42			72,335,43 1.51	60.28	85.55	301,308.2 2	301,308.2 2		自 有 资 金

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	300,080.00		224,600.00			224,600.00	0.01					
零星技术改造		167,512.62	4,446,604.23	3,809,223.64		804,893.21						自有资金
合计		160,190,574.83	100,768,504.36	180,645,809.92		80,313,269.27	/	/			/	/

其他情况说明：（1）公司用募集资金投资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工程预算为 6,067.01 万元。本期投入 557.39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 558.23 万元，累计工程投入 3,125.80 万元，累计完成工程进度为 100.00%。

（2）公司用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项目（一期），工程预算为 17,375.43 万元。本期投入 4,250.30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 17,125.43 万元，累计工程投入 17,377.13 万元，累计完成工程进度为 100.00%。

（3）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年产 6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二期），工程预算为 8,624.57 万元。本期投入 191.13 万元，累计工程投入 694.83 万元，累计完成工程进度为 8.00%。

（4）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投资高性能软磁吸波材料后处理及研发中心项目，工程预算为 12,000.00 万元。本期投入 4,610.91 万元，累计工程投入 7,233.54 万元，累计完成工程进度为 70%。

（5）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年产 10 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工程预算为 300,080.00 万元。本期投入 22.46 万元，累计工程投入 22.46 万元，仅发生了前期勘测设计费尚未开始主体建设。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66,772.57		66,772.57	128,462.41		128,462.41
合计	66,772.57		66,772.57	128,462.41		128,462.41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7,209.63	1,147,20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478.36	164,478.36
(1) 租赁	164,478.36	164,478.36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824.85	525,824.85
(1) 租赁到期	525,824.85	525,824.85
4. 期末余额	785,863.14	785,863.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40,528.08	840,52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245.77	238,245.77
(1) 计提	238,245.77	238,24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824.85	525,824.8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525,824.85	525,824.85
4. 期末余额	552,949.00	552,949.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914.14	232,914.14
2. 期初账面价值	306,681.55	306,681.5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52,134.95	1,789,584.64		593,752.14	658,235.30	28,793,70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0.00				4,000,000.00
(1) 购置		4,000,000.00				4,00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20,301.22					820,301.22
(1) 处置	820,301.22					820,301.22
4. 期末余额	24,931,833.73	5,789,584.64		593,752.14	658,235.30	31,973,405.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61,129.55	618,231.14		361,031.83	236,964.60	4,877,35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508,290.02	237,474.33		99,560.28	78,988.20	924,312.83
(1) 计提	508,290.02	237,474.33		99,560.28	78,988.20	924,312.83
3. 本期减少金额	65,624.10					65,624.10
(1) 处置	65,624.10					65,624.10
4. 期末余额	4,103,795.47	855,705.47		460,592.11	315,952.80	5,736,045.85
三、减值准备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28,038.26	4,933,879.17		133,160.03	342,282.50	26,237,359.96
2. 期初账面价值	22,091,005.40	1,171,353.50		232,720.31	421,270.70	23,916,349.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增加系：子公司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两项专利技术使用权 400 万元，使用期限 10 年。

(2) 无形资产处置系：本公司位于大余县南安镇新华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被大余县政府收回，并与大余县自然资源局签订补偿协议书，协议补偿价款为 93.48 万元，本期无形资产处置减少土地使用权原值 820,301.22 元、减少累计摊销 65,624.10 元。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赣州蓝海新材料 有限公司	513,323.29					513,323.29
广州纳联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1,355,879.67					1,355,879.67
合计	1,869,202.96					1,869,202.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赣州蓝海新材料 有限公司						
广州纳联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892,453.96				892,453.96
合计		892,453.96				892,453.9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 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 保持一致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 公司与商誉相关的长 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包含 商誉的资产组为其吸波材料的 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资产组	是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含与商誉相关 的长期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包 含商誉的资产组为其新材料的 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5,122,643.57	3,500,000.00	892,453.96	2024 年-2028 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	注 1	收入增长率	注 1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3,739,444.19	3,800,000.00		2024 年-2028 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	注 2	收入增长率	注 2
合计	8,862,087.76	7,300,000.00	892,453.96	/	/	/	/	/

注 1：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成立，公司 2014 至 2023 年期间业务规模，逐步成熟，收入增长规模 2024 年至 2027 年期间预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5.7%、3.81%、3.82%、2.87%。2028 年之后业务趋于稳定，公司预计 2028 年之后年度业务增长率为 0。

注 2：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2 年成立，公司 2012 至 2023 年期间业务规模，逐步成熟，收入增长规模 2024 年至 2025 年期间预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8.08%、0.92%，2025 年之后业务趋于稳定，公司预计 2025 年之后年度业务增长率为 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4,001.12	95,412.84	65,749.14		83,664.82
合计	54,001.12	95,412.84	65,749.14		83,664.82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4,622.79	13,462.28	95,727.60	9,572.76
可抵扣亏损	651,800.14	130,360.02		
应付职工薪酬	540,999.99	81,150.00	1,244,869.26	186,730.39
政府补助	5,941,312.27	891,196.84	6,402,044.84	960,306.73
股权激励	2,683,248.39	402,487.26	2,624,966.49	393,744.97
存货跌价准备	4,308,919.40	649,276.40	2,556,837.54	385,523.98
坏账准备	4,972,982.37	753,982.33	4,416,538.98	663,863.47
租赁负债	232,914.14	34,937.12	306,681.55	46,002.23
合计	19,466,799.49	2,956,852.25	17,647,666.26	2,645,744.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99,375.87	194,906.38	1,580,628.20	237,094.2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5,614.64	1,122.93	26,910.00	4,036.5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558,520.74	1,583,778.11	12,383,750.39	1,857,562.56
固定资产(2022年第四季度新增加速折旧)	27,270,713.19	4,090,606.98	27,745,938.08	4,161,890.71
使用权资产	232,914.14	34,937.12	306,681.55	46,002.23
合计	39,367,138.58	5,905,351.52	42,043,908.22	6,306,586.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384,675.54	8,496,432.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05,482.75	485,175.25
存货跌价准备	212,038.98	167,135.83
信用减值准备	201,455.35	292,805.17
合计	14,603,652.62	9,441,548.5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379,309.74	1,253,140.45	

2024 年度	1,673,306.53	1,673,306.53	
2025 年度	3,353,103.28	3,365,652.02	
2026 年度	467,198.98	476,667.16	
2027 年度	1,717,164.76	1,727,666.12	
2028 年度	5,794,592.25		
无限期结转			
合计	13,384,675.54	8,496,432.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7,385,436.49		7,385,436.49	8,707,560.93		8,707,560.93
预付受让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25,610,000.00		25,610,000.00			
合计	32,995,436.49		32,995,436.49	8,707,560.93		8,707,560.93

其他说明：

预付受让土地使用权保证金为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预付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受让的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2,561.00 万元。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679,294.57	12,679,294.57	质押	受限	44,335,299.81	44,335,299.81	质押	受限
固定资产	25,349,304.65	10,630,317.32	抵押	受限	25,052,999.20	11,941,047.95	抵押	受限
无形资产	10,954,367.38	8,197,918.21	抵押	受限	10,954,367.38	19,474,778.30	抵押	受限
投资性房地产				受限	296,305.45	77,209.75	抵押	受限
在建工程	43,918,438.76	43,918,438.76	抵押	受限				受限
合计	92,901,405.36	75,425,968.86	/	/	80,638,971.84	75,828,335.81	/	/

其他说明：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5,479,615.57 元作为保证金，开出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0,959,231.14 元；以货币资金 41,000.00 元作为保证金，开出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41,000.00 元。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赣州悦龙以货币资金 1,028,679.00 元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并将该笔款项转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保证金账户。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6,130,000.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10,630,317.32 元及无形资产净值 5,942,978.32 元作为抵押，取得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的最高额 48,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授信额度 46,8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8 日。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无形资产 2,254,939.89 元和在建工程 43,918,438.76 元作为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的最高额 105,000,000.00 元授信额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授信额度 4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28 年 9 月 18 日。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已贴现未到期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812,105.69	4,000,000.00
合计	812,105.69	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231.12	43,571,943.06
合计	11,000,231.12	43,571,943.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294,031.57	14,305,750.84
设备及工程款	13,769,451.24	23,442,424.10
其他	120,945.43	104,325.65
合计	21,184,428.24	37,852,500.5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账款	1,429,327.42	766,054.01
合计	1,429,327.42	766,054.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66,007.20	53,727,505.71	55,095,881.26	8,497,631.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72,932.51	3,572,932.5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866,007.20	57,300,438.22	58,668,813.77	8,497,631.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66,007.20	48,537,239.88	49,909,837.75	8,493,409.33
二、职工福利费		1,692,369.13	1,692,369.13	
三、社会保险费		2,345,509.51	2,345,509.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0,055.09	2,070,055.09	
工伤保险费		275,454.42	275,454.42	
生育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951,171.66	951,171.6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215.53	196,993.21	4,222.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866,007.20	53,727,505.71	55,095,881.26	8,497,631.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65,993.11	3,465,993.11	
2、失业保险费		106,939.40	106,939.4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572,932.51	3,572,932.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71,067.44	5,329,046.7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217,519.63	2,111,984.33
个人所得税	98,751.56	102,21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679.16	250,445.01

房产税	278,966.94	95,584.76
土地使用税	222,927.07	222,927.07
印花税	56,692.29	56,389.70
教育费附加	35,206.15	148,709.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470.77	99,139.77
环境保护税	565.74	282.02
合计	6,063,846.75	8,416,723.9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06,830.67	2,803,383.10
合计	4,606,830.67	2,803,383.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3,375.51	25,375.51
往来款	53,431.00	
水电费	3,190,645.04	1,935,164.63
运杂费	585,368.25	501,282.20
预提费用	659,099.14	270,411.88
未付费用款	44,911.73	71,148.88
合计	4,606,830.67	2,803,383.1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32,142.92	801,136.6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4,547.26	217,794.06
合计	23,486,690.18	1,018,930.7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 应收票据	26,207,399.25	39,667,574.20
待转销项税额	100,792.57	96,467.02
合计	26,308,191.82	39,764,041.2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2,300,000.00	52,8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83,690.14	74,928.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32,142.92	801,136.67
合计	49,051,547.22	52,073,791.6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 4,900.00 万元，未到期应付利息 51,547.22 元。长期借款余额 4,900.00 万元明细如下：

(1)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一笔 300.00 万元的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长期借款，该借款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为 4.30%；

(2)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一笔 600.00 万元的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长期借款，该借款为保证借款，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为 4.30%，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李上奎、杨红、于缘宝和王兵承担连带保证；

(3) 本公司子公司赣州悦龙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支行借入一笔 4,000.00 万元的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长期借款，该借款为抵押及保证借款，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借款利率为 3.25%，江西悦安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李上奎承担连带担保。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254,967.73	337,497.4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650.52	-10,554.5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4,547.26	-217,794.06
合计	91,769.95	109,148.85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989.32 元。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投资损失		35,999.48	详见说明
合计		35,999.4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23年2月10日本公司与天津爱能新动力一号科技合伙企业、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股东共同设立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风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持股25%。因海风公司股东均未实缴出资额，对于海风公司本期发生的开办费用，本公司按认缴出资比例确认投资损失3.60万元，同时确认预计负债3.60万元。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70,732.65		712,504.57	7,358,228.0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070,732.65		712,504.57	7,358,228.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入园企业基建和技改奖励款	3,700,666.67	---	104,000.00	3,596,666.67	与资产相关
微米级羰基铁粉产业化补助款	1,505,000.00	---	215,000.00	1,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材料科技双创金融中心研发平台补助款	163,687.78	---	36,772.00	126,915.78	与资产相关
羰基金属粉体材料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款	191,546.67	---	28,975.04	162,571.63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专项奖励补助款	916,907.68	---	170,276.24	746,631.44	与资产相关
年增加 2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技改扩能项目补助款	432,864.74	---	52,728.02	380,136.72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平台建设专项投资款	185,874.93	---	25,593.72	160,281.21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超细金属及合金粉末扩建项目补助款	974,184.18	---	79,159.55	895,024.6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70,732.65		712,504.57	7,358,228.08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440,800.00	154,440.00				154,440.00	85,595,240.00

其他说明：

1、2023年4月22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本期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实际可归属股份数量合计111,960股，公司股本由85,440,800元增加至85,552,760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30日出具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387号），审验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办理归属登记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2、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股权激励归属新增股份42,480股，公司的总股本由85,552,760股变更为85,595,240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0月23日出具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629号），审验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办理归属登记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8,280,194.99	8,120,152.58		356,400,347.57
其他资本公积	4,438,783.10	8,150,506.67	2,885,414.18	9,703,875.59
合计	352,718,978.09	16,270,659.25	2,885,414.18	366,104,223.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在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过程中，按授予日股票的公允价值计算的股份支付成本分摊计入本年度资本公积，故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521,446.36 元。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均未达成业绩条件，冲回累计已确认其他资本公积 2,306,700.01 元。

2、2023 年 6 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其中 111,960 股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归属，激励对象出资额与认缴股本差额计入股本溢价，故股本溢价增加 3,813,357.60 元；2023 年 11 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其中 42,480 股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归属，激励对象出资额与认缴股本差额计入股本溢价，故股本溢价增加 1,421,380.80 元；同时已归属股份在等待期内已累计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故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2,885,414.18 元，增加股本溢价 2,885,414.18 元。

3、因联营公司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导致本公司同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693.58 万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8,899.26	152,369.81				152,369.81		-676,529.4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 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828,899.26	152,369.81				152,369.81		-676,529.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8,899.26	152,369.81				152,369.81		-676,529.4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245.20	4,496,046.89	4,557,292.09	0
合计	61,245.20	4,496,046.89	4,557,292.09	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729,508.43	8,314,560.19		35,044,068.6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729,508.43	8,314,560.19		35,044,068.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040,064.91	156,459,49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46,938.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040,064.91	157,206,428.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879,721.11	98,795,342.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14,560.19	9,697,225.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331,656.00	51,264,48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273,569.83	195,040,064.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1,744,795.25	203,484,880.28	413,921,915.33	272,483,886.92
其他业务	26,735,066.74	21,026,397.04	13,740,847.78	9,209,047.93
合计	368,479,861.99	224,511,277.32	427,662,763.11	281,692,934.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368,479,861.99	224,511,277.32
雾化合金粉	41,129,762.46	34,190,811.16
软磁粉	128,498,112.62	67,554,053.72
羰基铁粉	114,562,729.37	57,659,689.90
吸波材料	2,293,863.69	1,095,662.10
注射成型喂料	55,141,510.32	42,860,567.02
气体	118,816.79	124,096.38
其他	26,735,066.74	21,026,397.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368,479,861.99	224,511,277.32
境内销售	242,943,419.15	163,066,443.82
境外销售	125,536,442.84	61,444,833.50
按销售渠道分类	368,479,861.99	224,511,277.32

经销模式	65,735,394.08	38,154,465.08
直销模式	302,744,467.91	186,356,812.24
合计	368,479,861.99	224,511,277.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2 万元，其中：

240.25 万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81.75 万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8,63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296.95	527,370.38
教育费附加	307,376.82	314,505.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4,917.87	209,670.27
资源税		
房产税	581,468.08	394,623.91
土地使用税	892,095.88	904,307.27
车船使用税	10,530.00	13,050.00
印花税	193,790.66	468,760.73

环境保护税	1,543.28	3,922.07
合计	2,704,019.54	2,864,840.2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51,499.67	3,676,307.21
运输及车辆使用费	373,161.05	392,198.3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545,526.83	828,044.86
业务招待费	1,408,151.15	1,098,857.35
差旅费	1,454,032.67	524,641.67
佣金	44,631.96	336,776.19
其他	663,071.30	599,321.95
合计	9,940,074.63	7,456,147.55

其他说明：

因公司为开拓海外市场，本期投入的广告服务费以及业务员差旅费较上期增长较大。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47,400.30	11,162,275.80
中介服务费	1,861,009.39	1,888,402.39
折旧及摊销	2,787,824.62	2,602,698.58
维修费	39,529.85	68,647.70
办公费	2,362,994.05	1,403,473.71
业务招待费	2,374,041.12	1,105,996.92
差旅费	869,010.41	266,901.64
车辆费	582,272.95	307,982.40

物料消耗	467,900.91	43,996.09
保险费	315,242.28	294,892.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446.79	266,726.39
股份支付费用	1,068,065.45	3,885,687.84
其他项目	435,454.25	562,719.82
合计	26,888,192.37	23,860,402.20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1,501.53	8,312,841.60
材料费	6,827,773.24	8,063,472.40
固定资产折旧	1,656,229.74	1,308,608.18
水电燃气费	1,299,742.65	1,497,693.49
委外研发	775,636.11	711,668.80
专利费	1,358.50	11,745.29
差旅费	251,995.78	57,150.10
外聘专家费		
修理费	12,947.58	7,964.26
检验检测费	1,484,606.07	488,787.22
租赁费	31,138.95	26,216.68
股份支付费用	146,680.90	553,095.26
其他	234,684.09	62,306.32
合计	20,224,295.14	21,101,549.60

其他说明：

因公司本期新增研发项目较多，故项目研发发生的检验检测费及研发人员外出送检的差旅费用较上期增加较大。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7,690.47	396,180.30
减：利息收入	4,295,032.48	2,360,986.33
汇兑损益	-1,456,470.61	-3,386,962.1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36,759.91	154,015.59
合计	-5,982,433.65	-5,197,752.57

其他说明：

根据《市重大工业项目投资引导资金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纪要》第九条，研究并同意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增产 2000 吨羰基铁粉等系列产品技改扩能项目引导资金利息补贴方案调整事宜，引导资金投资期内按照上市成功的标准即不超过贷款基准利率 4.75%标准线性享受全额贴息，贴补利息由市、县两级各分担 50%。公司于 2023 年度收到利息补贴款 2,706,337.95 元冲减相关利息支出。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752,807.57	8,030,813.7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4,314.99	37,248.54
增值税加计抵减	898,127.36	
合计	4,765,249.92	8,068,062.3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8,197.96	-133.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7,90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74,843.01	3,964,82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远期结售汇		-709,020.0
合计	664,550.42	3,255,666.9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3,652.95	668,984.1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93,652.95	668,984.12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360.00	25,36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6,169.06	-1,344,626.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5,464.51	109,634.0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81,273.57	-1,209,632.73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07,698.98	1,196,692.2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892,453.96	
十二、其他		
合计	5,100,152.94	1,196,692.2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354.16	160,404.6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0,122.88	728,244.55
合计	176,768.72	888,649.15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103.03		34,103.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103.03		34,103.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保险赔款	144,491.55	30,100.74	144,491.55
其他	460.76		460.76
合计	179,055.34	30,100.74	179,05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3,377.57	461,180.89	153,377.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3,377.57	461,180.89	153,377.5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10,500.00		310,500.00
其他	8,129.07	5,712.97	8,129.07
合计	472,006.64	466,893.86	472,006.6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62,272.94	5,835,656.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2,342.43	3,158,257.43
合计	11,649,930.51	8,993,913.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420,280.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63,042.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155.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575.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872.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198.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3,547.7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998,603.00
四季度高新技术企业购入固定资产加计扣除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649,930.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583,109.30	1,069,060.07

收到银行利息	4,295,032.48	2,360,986.33
收到政府补助	5,653,790.95	8,109,969.75
收到其他营业外收入款等	259,267.30	67,349.28
合计	10,791,200.03	11,607,365.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6,232,511.78	3,571,181.22
支付管理费用	8,317,346.56	5,371,652.43
支付研发费用	2,589,751.93	1,354,724.88
支付手续费	105,363.01	140,287.92
支付往来款	1,560,811.91	3,635,231.84
支付营业外支出款	318,629.07	5,712.97
合计	19,124,414.26	14,078,791.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少子公司现金期末余额	295,321.59	
合计	295,321.5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子公司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天公司）因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51% 稀释到 47.6613%，受本次股权比例变动的影 响，且本公司对空天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不再具有决定和决策权，故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再对空天公司实施控制，期末空天公司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余额 29.53 万元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支。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850,913.17	
合计	8,850,913.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汇票保证金	14,128,460.32	43,200,487.66
租赁费用	257,093.38	200,000.01
合计	14,385,553.70	43,400,487.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00,000.00	812,105.69			4,000,000.00	812,105.69
长期借款	52,073,791.69	40,000,000.00	83,690.14	20,500,000.00	22,605,934.61	49,051,547.22
租赁负债	109,148.85		164,478.36	27,310.00	154,547.26	91,769.95
合计	56,182,940.54	40,812,105.69	248,168.50	20,527,310.00	26,760,481.87	49,955,422.8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770,350.33	99,348,237.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00,152.94	1,196,692.29
信用减值损失	481,273.57	-1,209,632.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71,507.94	13,798,350.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8,245.77	400,853.22
无形资产摊销	924,312.83	999,116.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749.14	49,8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768.72	-888,649.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74.54	461,180.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652.95	-668,984.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9,580.34	-1,971,164.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550.42	-3,255,66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107.72	-283,50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1,234.71	3,441,764.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49,421.47	-13,659,92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66,955.63	38,220,529.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607,151.50	27,714,037.73
其他	1,214,746.35	4,438,78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38,261.89	168,131,867.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130,461.18	291,871,71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871,713.32	219,693,92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741,252.14	72,177,785.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3,130,461.18	291,871,713.32
其中：库存现金	11,438.01	12,08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118,911.71	291,859,626.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1.4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30,461.18	291,871,713.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2,679,406.03	44,335,299.8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履约保证金
合计	12,679,406.03	44,335,299.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62,804.70	7.0827	3,277,906.85
欧元	309,575.38	7.8592	2,433,014.83
英镑	371.46	9.0411	3,358.41
韩元	285,500.00	0.0055	1,570.25
卢比	3,682.00	0.0855	314.81
应收账款	-	-	
韩元			
印度卢比			
美元	3,311,241.13	7.0827	23,452,527.55
欧元	96,975.28	7.8592	762,148.12
长期借款	-	-	
欧元			
港币			
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107,850.00	7.8592	847,614.72
其他应付款			
欧元	5,454.27	7.8592	42,866.2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989.32	4,746.4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91,571.94	145,486.6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3,561.26	162,272.7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03,561.2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出租	138,719.14	
合计	138,719.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1,501.53	8,312,841.60
材料费	6,827,773.24	8,063,472.40
固定资产折旧	1,656,229.74	1,308,608.18
水电燃气费	1,299,742.65	1,497,693.49
委外研发	775,636.11	711,668.80
专利费	1,358.50	11,745.29
差旅费	251,995.78	57,150.10
修理费	12,947.58	7,964.26
检验检测费	1,484,606.07	488,787.22
租赁费	31,138.95	26,216.68
股份支付费用	146,680.90	553,095.26
其他	234,684.09	62,306.32
合计	20,224,295.14	21,101,549.6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224,295.14	21,101,549.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0	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3.3387	其他股东增资	控制权转移	35,868.46	47.6613	507,963.10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实缴出资 3,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100%。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实缴出资 4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70%。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比例为 51%；2023 年 12 月 27 日因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51%稀释到 47.6613%，且本公司对空天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不再具有决定和决策权，导致公司丧失控制权，2023 年 12 月以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银川市	10,000 万元	银川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市	1,000 万元	赣州市	生产制造	70.00		设立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30 万欧元	FrankfurtamMain	贸易	100.00		设立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广州市	1,200.00 万元	广州市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5,000 万元	赣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赣州市	100 万元	赣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1,333.33 万元	广州市	生产制造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	-719,997.93		7,141,461.06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30%	118,061.45		118,061.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83,501.93	1,392,969.01	20,976,470.94	4,979,890.08	126,707.07	5,106,597.15	21,652,964.01	1,979,644.36	23,632,608.37	6,007,592.09	155,151.08	6,162,743.17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1,144,680.69	3,966,675.25	5,111,355.94	717,817.78		717,817.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18,361,636.56	- 1,599,991.41	- 1,599,991.41	- 3,177,687.37	22,114,352.26	1,186,513.83	1,186,513.83	-666,768.98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 有限公司	480,000.00	393,538.16	393,538.1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813,428.67	1,999,866.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22,198.48	-133.1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2,198.48	-133.17

其他说明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公司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风公司”)投资损失 35,999.48 元,未含在上表 2 中。因海风公司股东未认缴出资额,故相关投资损失分别在预计负债与投资收益科目中确认。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公司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风公司”)投资损失 35,999.48 元,未含在上表 2 中。因海风公司股东未认缴出资额,故相关投资损失分别在预计负债与投资收益科目中确认。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70,732.65			712,504.57		7,358,228.0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70,732.65			712,504.57		7,358,228.0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712,504.57	659,244.02
与资产相关	3,040,303.00	7,371,569.75
合计	3,752,807.57	8,030,813.7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

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	16,015,040.80	终止确认	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

				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	27,019,504.94	未终止确认	
合计	/	43,034,545.7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贴现	16,015,040.80	8,847.14
合计	/	16,015,040.80	8,847.1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614.64		3,205,614.6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205,614.64		3,205,614.64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05,614.64		3,205,614.6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纳联少数股东
赣州悦锂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上奎、李博控制的企业投资的公司
李上奎	实际控制人
李博	实际控制人
杨红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
于缘宝	本公司的董监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王兵	本公司的董监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115.05	1,500,000.00	否	3,691,541.50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032,565.52	4,800,000.00	否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光伏电力	129,146.71			
合计		3,174,827.28			3,691,541.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5,261.06	4,479,215.99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283.19	172,247.78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77.88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037.74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4,336.28	
合计		2,963,396.15	4,651,463.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5,871.54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285.72	2,547.17
赣州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6,176.61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4,954.12	
合计		77,287.99	2,547.1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设备	14,159.29									
合计		14,159.2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2028/9/18	2031/9/17	否
合计	105,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上奎	13,150,000.00	2026/11/9	2029/11/8	否
李上奎	16,850,000.00	2026/11/9	2029/11/8	否
李上奎、杨红、于缘宝和王兵	6,000,000.00	2027/1/28	2030/1/27	否
合计	36,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申请信贷业务及融资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00.00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4,000.00 万元额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41,790.26	5,396,769.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1,597,012.50	79,850.63	1,754,640.00	87,732.00
应收账款	悦安海风(海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	4,200.00		
其他应收款	赣州清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3.69	8.68		
其他应收款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3,966.00	198.30		
其他应收款	赣州悦锂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56.39	917.8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昶联金属材料应用制品(广州)有限公司	10,260.00	9,546.40
应付账款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79,318.43	
其他应付款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167.2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44,280.00	489,991.58	32,400.00	356,668.92	54,580	288,707.61
其他人员			110,160.00	1,190,413.91	229,500.00	2,522,694.78	385,760	2,024,066.88
合计			154,440.00	1,680,405.49	261,900.00	2,879,363.70	440,340	2,312,774.4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	34.46 元/股	31 个月		

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满足解锁条件后，本期解锁 261,900.00 股股票期权，本期相应行权认购 154,440.00 股，剩余部分推后延迟认购。因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相应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且本期存在相关授予对象离职情况，本期合计失效 440,340.00 股股票期权。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期权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各考核期业绩条件估计，并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数，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653,529.4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146,680.90	
其他人员	1,068,065.45	
合计	1,214,746.35	

其他说明

公司在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过程中，按授予日股票的公允价值计算本期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3,521,446.36 元，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均未达成业绩条件，故冲回前期累计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306,700.01 元，本期实际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214,746.35 元（其中：研发费用 146,680.90 元、管理费用 1,068,065.45 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1,357,14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1,357,144.00

2024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预案内容为：拟以公司总股本85,595,2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1,357,144.00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不送红股，以此计算拟转增34,238,096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9,833,336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有色金属，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有色金属，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5,823,407.20	72,193,344.99
1 年以内小计	75,823,407.20	72,193,344.99
1 至 2 年	205,776.07	66,300.00
2 至 3 年	51,300.00	73,132.00
3 年以上	677,182.52	640,800.5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6,757,665.79	72,973,577.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7,844.52	0.80	617,844.52	100.00		637,844.52	0.87	637,844.5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139,821.27	99.20	3,662,971.11	4.81	72,476,850.16	72,335,732.99	99.13	3,374,157.56	4.66	68,961,575.43
其中：										
账龄组合	71,052,972.07	92.57	3,662,971.11	5.16	67,390,000.96	66,569,899.10	91.23	3,374,157.56	5.07	63,195,741.54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组合	5,086,849.20	6.63			5,086,849.20	5,765,833.89	7.90			5,765,833.89
合计	76,757,665.79	/	4,280,815.63	/	72,476,850.16	72,973,577.51	/	4,012,002.08	/	68,961,575.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玉环博尔泰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124,547.32	124,547.32	100.00	已注销
东莞市腾旭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42,750.00	242,75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广州市玮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7,787.20	217,787.2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苏州诚钜寰宇电子有限公司	32,760.00	32,760.00	100.00	经营状况不佳
合计	617,844.52	617,844.5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736,558.00	3,536,827.90	5.00
1—2 年	205,776.07	41,155.21	20.00
2—3 年	51,300.00	25,650.00	50.00
3 年以上	59,338.00	59,338.00	100.00
合计	71,052,972.07	3,662,971.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7,844.52		20,000.00			617,844.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4,157.56	288,813.55				3,662,971.11
合计	4,012,002.08	288,813.55	20,000.00			4,280,815.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024,734.59		10,024,734.59	13.06	501,236.73
客户二	6,440,372.98		6,440,372.98	8.39	322,018.65
客户三	5,302,710.75		5,302,710.75	6.91	265,135.54
客户四	4,703,104.50		4,703,104.50	6.13	235,155.23
客户五	4,047,365.00		4,047,365.00	5.27	0
合计	30,518,287.82		30,518,287.82	39.76	1,323,546.1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59,473.16	3,859,327.56
合计	9,559,473.16	3,859,32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653,601.51	3,707,960.60
1 年以内小计	8,653,601.51	3,707,960.60
1 至 2 年	1,060,300.00	209,800.00
2 至 3 年	209,800.00	100,000.00
3 年以上	162,238.72	193,091.5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085,940.23	4,210,852.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借款	15,738.72	33,091.52
往来款	8,340,225.48	2,378,499.84
代扣代缴款	299,876.03	249,160.76
保证金及押金	1,430,100.00	1,550,100.00
合计	10,085,940.23	4,210,852.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6,473.04	268,861.52	16,190.00	351,524.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0,337.20		210,337.20
本期转回	-19,204.69			-19,204.6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190.00	-16,19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7,268.35	479,198.72		526,467.07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190.00			16,19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334.56	210,337.20	19,204.69			526,467.07
其中：账龄组合	335,334.56	210,337.20	19,204.69			526,467.07
合计	351,524.56	210,337.20	19,204.69	16,190.00		526,467.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190.00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夏悦安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4,192,000.00	41.56	往来款	1年以内	
赣州悦龙新材料 有限公司	3,448,736.69	34.19	往来款	1年以内	
赣州隆泰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1,059,800.00	10.51	保证金及 押金	1-2年	211,960.00
大余县自然资源 局	500,000.00	4.96	往来款	1年以内	25,000.00
大余县劳动监察 局	209,800.00	2.08	保证金及 押金	2-3年	104,900.00
合计	9,410,336.69	93.30	/	/	341,86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520,156.72		107,520,156.72	43,520,156.72		43,520,156.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77,229.06		13,277,229.06	1,999,866.83		1,999,866.83
合计	120,797,385.78		120,797,385.78	45,520,023.55		45,520,023.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越珑金属粉末有限公司	11,769,606.72			11,769,606.72		
岳龙粉末（德国）有限公司	3,017,250.00			3,017,250.00		
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赣州蓝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广州纳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833,300.00			6,833,300.00		
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3,520,156.72	64,000,000.00		107,520,156.72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赣州紫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99,866.83			92,083.70						2,091,950.53	
江西悦锂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00		-338,444.89		6,935,760.32				10,677,315.43	
悦安空天(苏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512,036.90						507,963.10	

小计	1,999,86 6.83	5,100,000 .00		- 758,398.1 0		6,935,76 0.32				13,277,22 9.06	
合计	1,999,86 6.83	5,100,000 .00		- 758,398.1 0		6,935,76 0.32				13,277,22 9.0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023年6月3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议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3,000万元，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

2、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悦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建设年产10万吨金属软磁微纳粉体项目，该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出资3,000.00万元。

3、2023年9月22日本公司与巫仁亮共同认缴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西悦清复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700万元，占70%股份；巫仁亮认缴出资300万元，占30%股份，截止2023年12月26日公司支付投资款400万元。

4、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说明详见附注五、注释1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204,012.82	199,259,063.25	395,317,780.22	261,447,373.44
其他业务	28,481,783.49	23,296,399.68	14,724,058.26	10,583,814.07
合计	361,685,796.31	222,555,462.93	410,041,838.48	272,031,187.5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361,685,796.31	222,555,462.93
雾化合金粉	35,176,888.42	28,928,499.27
软磁粉	128,510,802.89	67,556,371.82
羰基铁粉	113,676,752.13	57,305,931.47
吸波材料	20,929.20	19,274.70
注射成型喂料	55,141,510.32	42,854,256.79
气体	677,129.86	2,594,729.20
其他	28,481,783.49	23,296,399.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361,685,796.31	222,555,462.93
境内销售	238,305,062.68	162,207,023.63
境外销售	123,380,733.63	60,348,439.30
按销售渠道分类	361,685,796.31	222,555,462.93
经销模式	68,440,046.27	39,634,221.32
直销模式	293,245,750.04	182,921,241.61
合计	361,685,796.31	222,555,462.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4,397.57	-133.1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8,405.69	3,142,176.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04,008.12	3,142,042.9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49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59,145.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68,49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676.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7,397.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2,554.68	
合计	6,811,506.5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2	0.93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1	0.85	0.8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上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